



abcmultiactive

辰翌科技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31

2024

年報

* 僅供識別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 之特色

GEM 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乃根據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abc Multiactive Limited（辰罡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共同及個別對本報告承擔全部責任。本公司各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諮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報告所載之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真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報告或當中所載之內容有所誤導。

目 錄

頁次

公司資料	3
董事致辭	5
財務摘要	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7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詳情	14
董事報告書	16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書	22
企業管治報告書	46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60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66
綜合財務狀況表	67
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69
綜合現金流量報表	7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72
財務概要	142

公司資料

董事

執行董事

柯嘉倫先生
黃錦釗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周偉興先生
吳海源先生
蔡歐陽女士

公司秘書

文潤華先生

合規主任

柯嘉倫先生

授權代表

柯嘉倫先生
文潤華先生

審核委員會

周偉興先生
吳海源先生
蔡歐陽女士

薪酬委員會

周偉興先生
吳海源先生
蔡歐陽女士

提名委員會

周偉興先生
吳海源先生
蔡歐陽女士

駐百慕達代表

Conyers Corporate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上環
干諾道西28號
威勝商業大廈21樓12室

百慕達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Appleby Global Corporate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PO Box HM 1179, Hamilton HM EX
Bermuda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公司資料

主要往來銀行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大新銀行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131

網址

[http://www.hklistco.com/hklistco/
Information?stockCode=8131](http://www.hklistco.com/hklistco/Information?stockCode=8131)

核數師

長青(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駱克道188號
兆安中心24樓

董事致辭

本人謹此對集團上下於二零二四年所作出之寶貴貢獻及支持深表謝意。

二零二四年對證券市場而言是艱難的一年。金融服務業受市況疲軟影響，客戶對於下訂單態度審慎。因此，前景不明朗導致金融服務業內許多科技採購決定被押後。由於若干難以避免之變數目前已不復存在，在新經營環境下，本人相信，金融服務業運用科技進一步提升營運效率之需求將日益殷切。

儘管經歷重重挑戰且身處競爭激烈之行業，我們仍就實施解決方案保持與客戶的合約，再次彰顯我們在監管科技及金融科技技術領域之領導地位。

步入二零二五年，我們預期香港經濟將快速復甦，同時科技亦將飛速發展。本集團相信，二零二五年將有更多金融機構再度開始對其資訊科技基礎設施進行投資。因此，我們對來年之前景抱持審慎樂觀態度。本集團一直致力於提供創新金融解決方案及相關服務，因應客戶之營運需要提供支援。我們於二零二五年之目標是賺取更多經常性收益，同時將產品線及服務範圍擴展至不同分部及金融行業之新領域。我們的研發部門繼續專注於開發及拓展創新解決方案，不斷努力改進及優化核心解決方案。

本人謹此感謝董事會、股東、客戶及同業之鼎力支持，亦感謝全體員工在過去一年付出之工作熱忱及精湛技術。期待我們於二零二五年創出佳績。

黃錦釗

執行董事

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

財務摘要

主要財務數據及比率	附註	截至	截至	增加／(減少)%
		二零二四年 十一月三十日 止年度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十一月三十日 止年度 千港元	
表現				
收益		41,068	26,203	56.7%
除利息、稅項及折舊前虧損		(6,055)	(10,021)	(39.6%)
年度虧損		(7,829)	(12,782)	(38.8%)
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虧損		(7,829)	(12,782)	(38.8%)
毛利率	1	30.0	58.9	(49.1%)
主要財務數據及比率				
	附註	截至	截至	增加／(減少)%
		二零二四年 十一月三十日 止年度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十一月三十日 止年度 千港元	
資產總值		27,151	41,720	(34.9%)
資產淨值		573	8,175	(93.0%)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1,494	6,123	87.7%
現金淨額	2	11,494	6,123	87.7%
流動資金及資產負債比率				
流動比率	3	0.99	1.99	(50.3%)
資產負債比率	4	0.54	0.32	68.8%

附註：

1. 毛利率乃按毛利除以收益並用所得出數值乘以100%計算。毛利等於收益減銷售成本。
2. 現金淨額為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減計息銀行借款。
3. 流動比率乃按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
4. 資產負債比率乃按借貸及長期債項除以總資產計算。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表現分析

本集團於本年度表現的分析載於本年報「財務摘要」一節。

財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年度」）錄得約41,068,000港元之收益，較上年度同期約26,203,000港元增加56.7%。本集團於本年度之虧損淨額約為7,829,000港元，而於上年度同期虧損淨額約為12,782,000港元。於收益總額中，(i) 約2,931,000港元或7.1%來自電腦軟件特許權租賃及提供相關服務；(ii) 約11,009,000港元或26.8%來自保養服務；(iii) 約1,293,000港元或3.2%來自合約收益；(iv) 約205,000港元或0.5%來自電腦硬件及相關產品銷售；(v) 約11,620,000港元或28.3%來自金融科技資源服務；及(vi) 約14,010,000港元或34.1%來自專業服務。收益總額增加主要由於產品及相關服務組合優化。

於本年度，營運開支約為14,065,000港元，與上年度同期約17,408,000港元相比減少19.2%。有關減少乃主要由於本集團於本年度之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以及軟件研發開支減少。

於本年度，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開支約為82,000港元，與上年度同期約161,000港元相比減少49.1%。

於本年度，本集團確認攤銷開支236,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18,000港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除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約3,214,000港元（二零二三年：7,474,000港元）外，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就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作出任何撥備。

於本年度，員工成本總額（不包括董事酬金）約為7,029,000港元，較上年度同期約9,633,000港元減少27.0%。

本集團預期軟件特許權租賃、保養服務及其他專業服務收益將繼續為本集團帶來穩定的收益來源，並於本集團總收益中佔較大部分。本集團亦計劃投入大量時間及資源以維持及持續推進其核心解決方案及服務，從而進一步推動其業務發展並透過優化產品及服務組合進一步增加其收入來源。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營運回顧

於本年度，本集團之收益約為41,068,000港元，較上年度同期約26,203,000港元增加56.7%。經審核收益總額當中，約29,243,000港元之收益來自提供專業服務、電腦軟件特許權租賃及提供相關服務、提供保養服務及合約收益，約11,620,000港元之收益來自提供金融科技資源服務，而銷售電腦硬件及相關產品之收益約為205,000港元。

展望未來，隨著全球經濟復甦，香港經濟有望於二零二五年逐步復甦。因此，本集團對香港金融市場的前景仍抱持樂觀態度。本集團亦將強化其策略計劃，開拓新商機，努力克服艱難的經營環境。

金融解決方案服務

於本年度，監管科技解決方案及相關服務繼續為本集團帶來積極成果。然而，越來越多的競爭對手及產品進入市場，競爭日趨激烈。本集團在客戶維護方面付出更多努力，例如加強服務組合以提供相關增值服務。步入二零二五年，本集團預期監管科技解決方案及相關服務將繼續為本集團貢獻佳績。除銷售電腦軟件特許權及提供監管科技解決方案方面的專業服務外，本集團亦為該等新客戶提供年度保養及其他相關專業服務，這大幅增加了本集團金融解決方案服務分部的服務及產品組合。

金融行業迅速發展帶動市場日益關注監管合規事務，有鑒於此，本集團投放更多資源改善及提升產品及服務組合，以協助客戶處理合規事宜，從而把握商機開拓這個前景廣闊的市場。

由於將有更多新產品及創新理念面市，本集團致力加強其產品及服務之市場推廣活動。本集團對金融解決方案及相關專業服務的前景仍抱持樂觀態度。本集團亦將強化策略計劃，開拓新商機，努力克服艱難的經營環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支持服務

鑑於利用科技提高工作效率已是市場大勢所趨，加上金融科技的快速發展帶動對資訊科技專才之需求與日俱增，而合規要求不斷提高帶動對專業服務之需求增加，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四年分別成功收購創智及 Global Platform Limited，拓展支持服務市場，為客戶提供資訊科技專才借調及支持服務、招聘服務及其他專業服務。憑藉本集團資訊科技及其他專才於金融業之專業知識及經驗，在銷售及市場推廣團隊的不懈努力下，於本年度，本集團支持服務分部的收益亦取得顯著增長。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支持服務產生的收益約為25,630,000港元，較上年度同期約9,465,000港元增加170.8%。於本年度，本集團與現有客戶續訂派遣合約，並取得新客戶其他專業服務合約。

資本架構

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總額約為59,934,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約為59,934,000港元），分為每股面值0.10港元之475,813,216股普通股及123,529,400股無投票權可換股優先股（二零二三年：475,813,216股普通股及123,529,400股無投票權可換股優先股）。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實行一套審慎之庫務政策，以確保本集團之資產毋須受不必要之風險所影響，而目前亦不允許進行任何香港上市股本證券、現金及其他短期銀行存款以外之投資。

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金額為8,000,000港元、3,000,000港元、2,000,000港元及2,500,000港元之貸款為附屬公司一名董事全資擁有之關連公司Active Investments Capital Limited（「**Active Investments**」）提供之貸款，為無抵押、不計息及將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一日到期。一名獨立估值師已對該四份未償還承付票進行估值。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該四份承付票之總金額約為14,730,000港元（附註29）。

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以借貸及長期債項除以總資產之百分比列示。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為54%。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將其資產作任何按揭或押記（二零二三年：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匯率波動之風險及相關對沖

本集團所有資產、負債及交易均以港元或加元計值。本集團之政策為容許各營運實體於有需要時借入當地貨幣以將貨幣風險降至最低。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以貨幣借貸及其他對沖工具作對沖之任何外幣投資。

潛在風險

有關本集團及其業務之風險

加入本集團所參與之市場並無任何重大障礙。本集團之軟件解決方案市場競爭激烈，其變化急速並會因新產品之引進及其他行業參與者之市場活動而大受影響。競爭者於產品及所提供服務之類別、範圍及幅度可能有差異。

本集團之成功及競爭能力甚為倚賴本身及他人之專有技術。本集團主要靠版權、商業秘密及商標法來保護其技術及商業名譽。倘若本集團無法為其知識產權提供足夠保護，將對本集團之業務、財政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有關軟件行業之風險

軟件行業之特色乃急速科技轉變、客戶需要不斷改變、不斷引入及提升新服務及產品以及出現新行業標準。倘若本集團無法對變動中之市場狀況或客戶需要及時地發展及引進新服務及產品或其升級版，或倘若其新服務及產品無法獲得市場接納，則本集團之業務、財政狀況及經營業績將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互聯網及科技行業之特色為急速轉變之行業標準、產品及服務頻頻推陳出新及業務模式不斷演變。引進任何新法例及法規或於任何司法權區現有的法例及法規或其詮釋之改變而令本集團之經營更受限制及／或導致增加合規成本，均可能對本集團造成不利衝擊。倘若無法修改業務架構或經營體系以符合當時適用之法律或常規或其詮釋，則本集團可能無法從事其全部或部分業務。

倘若本集團無法吸引及挽留勝任人員，其增長可能受限制而成本亦相應增加

本集團過往甚為倚賴其能否吸引及挽留資深高層及中層管理人員及技術超卓之人員，今後亦將如此。本集團無法肯定其最近或將來聘請之員工將可成功融入其機構中或最終將對其業務作出正面貢獻。失去專業人員之服務或無法尋求、聘請、培訓及挽留其他資深技術及管理人員，以及此類資深技術及管理人員之招聘及工資成本增加可能於日後對本集團之業務造成不利影響。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可能須對其發展軟件解決方案之缺陷或錯誤承擔責任

本集團發展之多項軟件解決方案對其客戶業務經營具關鍵性。該等解決方案之任何缺點或錯誤，均可令收取客戶收入受到延遲或失去有關收入，令客戶對本集團產生負面反應、負面宣傳、因糾正問題而導致額外開支以及對本集團之索償。

本集團之政策乃於合同中加入限制其提供服務所須負責任之條款。

然而，並非所有合同均有加入該等條款，即使加入該等條款亦可能無法執行。因此，此等合同條款或無法保護本集團免負責任。倘若對其軟件解決方案之缺點或錯誤承擔責任，則本集團之業務、聲譽及財政狀況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倘香港經濟或股市因不可預見的情況下滑，可能會對本集團業務造成不利影響

由於本集團絕大部份收入是源自香港，本集團的業務及經營業績受香港經濟整體表現影響，而香港經濟整體表現則受（其中包括）本地及國際經濟及政治情況、整體市場氣氛、監管環境變動及利率波動等因素影響。經濟下滑或天災等本集團控制範圍以外的不可預見情況可能會影響其業務。同樣，倘股市長期不景氣，則可能會導致聯交所之股票交投量、首次公開發售及／或其他企業活動減少，繼而可能會對本集團的業務量及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響。任何上述不可預見情況均可能會對本集團的經營及財務表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香港經濟狀況的任何不利變動將會對本集團造成不利影響，例如會增加客戶取消或終止項目及拖欠支付服務費的風險。倘有關事件作實，本集團的表現將會受到不利影響。

財務風險

本集團財務風險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6。

庫務政策

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存款乃以港元或加元計值。本集團之核心業務交易主要以港元計值，由於本集團認為其外匯風險甚微，故並無利用任何衍生工具對沖其外匯風險。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三年：本集團無重大或然負債）。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報告期後事項

本集團於報告期後並無發生任何重要事項。

訴訟

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重大訴訟（二零二三年：無）。

重大投資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並無持有重大投資（二零二三年：無）。

重大收購事項、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於本年度，除年報附註34所披露收購 Global Platforms Limited 外，本集團並無重大收購事項，亦無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重要事件

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資本承擔，亦無參與重大投資或購入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二零二三年：無）。

僱員及酬金政策

董事相信，本集團僱員之質素乃維持其增長及提高其盈利能力之最重要因素。本集團之薪酬組合乃經參考個別員工之表現、工作經驗及市場上之現行薪金水平而定。除基本薪金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外，員工福利還包括醫療計劃。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本集團在香港僱用16名員工（二零二三年：於香港僱用18名員工）。本回顧年度之員工成本總額約為7,029,000港元（二零二三年：9,633,000港元）。

退休金計劃

由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一日起，本集團為所有根據香港僱傭條例受僱之僱員參與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乃根據香港法例第485章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向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登記。強積金計劃之資產存放於獨立受託人控制之基金，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持有。根據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一日生效之強積金計劃之經修訂規則，本集團及其僱員須各自按僱員相關收入之5%向強積金計劃供款，惟每月之相關收入上限為30,000港元。

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扣除之退休福利計劃成本乃指本集團就退休計劃基金之應付供款額，並於產生時支銷。本集團於本年度之退休福利計劃供款為421,000港元（二零二三年：486,000港元）。本集團並無沒收供款可供減少未來之應付供款。計劃之供款一經撥出，即歸僱員所有。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前景

提高營運效率及推動收益增長仍是本集團二零二五年的首要任務。在這新的一年，董事預期，本集團為開發新產品以及進行市場推廣及宣傳所作的努力將可帶來得益。

憑藉更高效的基礎設施和我們在金融行業的豐富經驗，本集團可以把更多的研發重點投放在核心解決方案的改進和升級上，並向市場推出更多新的多元化解決方案及服務。同時，本集團將繼續緊跟市場趨勢及行業需求，亦將探索新商機，並擴大現有及潛在客戶為本集團帶來的收益。本公司董事相信，本集團擁有多元化的產品及服務範圍。較其他替代方案而言，本集團可藉助自身的技術及專業以較低成本更快捷地將可靠、靈活及創新的業務解決方案投放市場，從而保持其市場競爭力。本集團具備充足的能力面對未來的挑戰，並堅信本集團將做好充分準備，在市場形勢改善時，把握增長契機。

為實現上述計劃，本集團將更加專注其研發能力，提升銷售及市場推廣團隊的質素。本集團的銷售及市場推廣團隊亦將繼續與現有客戶維持緊密的業務關係，開拓潛在客戶市場並致力於二零二五年提升銷售業績。

除了不斷更新及修改業務策略以發展現有業務，本集團將繼續努力應對不斷變化的營商氣候、趨勢及環境，優化業務組合，同時積極探索及開拓每個可能盈利的業務（即金融相關服務，包括但不限於金融公關服務）及投資商機以及新增長潛力，從而實現本集團之最終目標，即發展業務以創造並最大化股東價值與回報，同時保持可持續增長及繁榮。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詳情

執行董事

柯嘉倫先生，46歲，於財經印刷行業擁有逾18年經驗。自二零二一年起，柯先生一直是香港一間大型資訊科技公司（主要從事數字化轉型、網頁設計及手機應用程式開發之公司）之創辦人兼行政總裁。於二零一九年至二零二一年，柯先生擔任所羅門財經印刷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提供創新印刷解決方案及創意設計之財經印刷公司）之行政總裁。在此之前，他曾於二零一六年至二零一七年擔任智盛財經媒體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提供印刷解決方案之財經印刷公司）之業務發展總監。

黃錦釗先生，36歲，於二零二零年至二零二一年曾擔任聯交所主板及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廣發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分別為1776及000776）之客戶經理。在此之前，彼亦於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八年擔任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658）之信貸員。黃先生於二零一一年七月獲得中國江西財經大學金融保險專業經濟學學士學位。黃先生亦已取得中國銀行業從業人員資格認證及證券從業資格證。黃先生於二零一六年至二零一八年連續三年被評為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湛江分行「十佳零售信貸客戶經理」。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周偉興先生，58歲，於銀行、金融及財富管理行業擁有逾30年經驗，曾於多家國際金融機構及上市公司擔任高管。周先生目前擔任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開明投資有限公司（股份代號：768）之執行董事及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中國天弓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428）之主席兼執行董事。

周先生亦自二零一九年五月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擔任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嘉年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清盤中）（股份代號：996，該公司為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主題休閒及消費業務，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三日被香港高等法院頒令清盤）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七年至二零二一年，周先生亦擔任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國投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386）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詳情

周先生畢業於香港城市大學，先後於一九九一年取得工商數量分析文學士學位、於一九九三年取得專業會計學深造證書及於一九九八年取得金融學理學碩士學位。彼亦於二零零五年取得澳洲南格斯大學專業會計碩士學位。周先生自二零一一年六月起為澳洲公共會計師協會之資深會員、自二零一五年一月起為英國財務會計師公會之資深會員、自二零一零年十一月起為英國特許證券與投資協會之特許會員及自二零零八年起為香港證券及投資學會之資深會員。周先生曾為可從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第1類（證券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及第9類（提供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之持牌人士。

吳海源先生，35歲，自二零二年起擔任明志創富理財策劃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提供財富管理策劃服務）之財富管理顧問。於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二年，他曾擔任香港永明金融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提供個人及團體保險、財富管理及退休金服務）之執行顧問。此外，吳先生於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八年有八年的鐘錶業從業經驗。

蔡歐陽女士，35歲，於財務及稅務行業擁有逾10年經驗。自二零一五年起，彼加入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88208），目前擔任該公司之稅務經理，主要負責稅務規劃項目的設計、跟蹤及管理，擅長跨組織溝通及協調以推動項目實施。於該公司任職期間，蔡女士曾出任多個會計、分析及稅務職位，因此熟悉智能製造企業的業務流程及財稅制度。蔡女士畢業於中國長沙理工大學，取得會計學學士學位。



董事報告書

董事欣然提呈其年度報告連同abc Multiactive Limited (辰罡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稱為「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其附屬公司之業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9。

業務審視

本集團業務的本年度審視及使用財務關鍵績效指標而對本集團表現進行的分析，以及本集團業務的前景，載於年報第5頁的「董事致辭」一節及第7至第13頁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分部資料

按業務及地區劃分之本集團本年度表現分析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8。

業績及分配

本集團本年度之業績及本集團與本公司於該日之業務狀況載於綜合財務報表第66至第68頁。

董事建議就本年度不派發任何股息(二零二三年：無)。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於本年度之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9。

股本

本公司股本於本年度之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8。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修訂本)及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計算之可供分派儲備。

儲備

本集團儲備於本年度之變動詳情載於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董事報告書

優先權

本公司之公司細則並無有關優先權之規定，而根據百慕達法例對該權利也沒有任何限制。

獲准許之彌償條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1.8條，本公司應就其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可能會面對的法律行動作適當的投保安排。為遵守守則條文，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已為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作適當的責任保險安排，以就彼等因企業活動所產生的責任提供彌償。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於本年度並無贖回其任何上市證券。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年度內概無購入或出售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二零二三年：無）。

董事

於本年度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為止本公司之董事為：

執行董事

柯嘉倫先生

黃錦釗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周偉興先生

吳海源先生

蔡歐陽女士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柯嘉倫先生及周偉興先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惟符合資格膺選連任。

董事報告書

董事之服務合約

建議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連任之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於一年內不作補償（法定補償除外）不可予以終止之服務合約。

董事於合約中之權益

董事於合約中之權益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8內。除上述者外，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並無訂立與本集團業務有關、本公司董事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且於本年度結束時或本年度內任何時間一直有效的其他重大合約。

管理合約

本年度內，並無訂立或存在有關本公司業務之全部或任何重要部份之管理及行政之合約。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履歷詳情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履歷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第14至第15頁。

關連方交易

本集團關連方交易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8。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須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存置之登記冊或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至第5.68條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股份之好倉

登記冊上並無記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之好倉，而本公司及聯交所亦無獲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另行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知會於有關股份之好倉。

董事報告書

相關股份之好倉

a) 本公司：

本公司所授出之購股權均已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七日屆滿。

登記冊上並無記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相關股份之好倉，而本公司及聯交所亦無獲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另行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知會於本公司相關股份之好倉。

在符合GEM上市規則第23章之新規定前，本公司不能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二十二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進一步授出購股權。

b) 相聯法團：

登記冊上並無記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相聯法團之相關股份之好倉，而本公司及聯交所亦無獲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另行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知會於有關相聯法團之相關股份之好倉。

債券之好倉

登記冊上並無記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債券之好倉，而本公司及聯交所亦無獲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另行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知會於有關債券之好倉。

股份之淡倉

登記冊上並無記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之淡倉，而本公司及聯交所亦無獲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另行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知會於有關股份之淡倉。

相關股份之淡倉

登記冊上並無記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本衍生工具之相關股份之淡倉，而本公司及聯交所亦無獲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另行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知會於有關相關股份之淡倉。

債券之淡倉

登記冊上並無記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債券之淡倉。

董事報告書

除以上披露外，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概無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擁有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之任何權益或淡倉而須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第7及8分部規定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有關條文被視作或當作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存置之登記冊或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須予披露之權益及主要股東

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之登記冊所載，以下人士（除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及淡倉。

股份之好倉

名稱／姓名	身份	權益性質	普通股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之百分比
Bravo Merit Management Group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公司	355,942,790	74.81%
梁衛明先生	實益擁有人	公司	355,942,790	74.81%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登記冊上並無記錄其他人士及主要股東於本公司之股本衍生工具之相關股份之好倉。

股份之淡倉

登記冊上並無記錄其他人士及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之淡倉。

相關股份之淡倉

登記冊上並無記錄其他人士及主要股東於本公司之股本衍生工具之相關股份之淡倉。

除前述者外，本公司並無獲知會有任何其他權益須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存置之登記冊內。

董事報告書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集團之主要客戶佔本年度之銷售百分比如下：

銷售

—最大客戶	11.6
—五大客戶合計	46.5

本集團之主要供應商佔本年度之購貨百分比如下：

購貨

—最大供應商	15.5
—五大供應商合計	48.7

於本年度，董事、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及本公司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者）概無於本集團任何五大客戶及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充足公眾持股量

於本報告日期，根據本公司所掌握之公開資料以及就董事所知，董事確認本公司保持GEM上市規則所規定之公眾持股量。

利息資本化

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將任何利息資本化。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

本公司確認，已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09條向本公司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收取年度獨立地位確認書，而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被視為獨立。

核數師

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自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四日起辭任本公司核數師，而長青（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獲委任為本公司新任核數師，以填補臨時空缺，自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四日起生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已由長青（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其任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屆滿。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決議案以續聘長青（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於隨後年度之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黃錦釗

執行董事

香港，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書

關於本集團

abc Multiactive Limited (辰罡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致力實現可持續發展,亦深明可持續發展對其業務及社區極為重要。環境、社會及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書(「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披露本集團為兌現可持續發展承諾而制定的政策和採取的措施。作為與各持份者的交流平台,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亦會回應各持份者的重大期望,促進相互了解。

本集團主要從事電腦軟件特許權銷售;電腦軟件特許權租賃及提供相關服務;保養服務;銷售電腦硬件及相關產品;提供金融科技資源服務以及海外按揭貸款諮詢服務。

關於本報告

匯報範圍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涵蓋本集團於香港的核心業務在環境及社會方面的表現。除另有訂明者外,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涵蓋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一日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期間(「本年度」)的具體環境、社會及管治政策與表現,報告期間與年報一致。

編製基準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附錄C2所載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編製。

於編製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過程中,本集團已應用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所訂明的以下匯報原則:

- 「重要性」—於「重要性評估」一節詳述的重要性評估確保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處理業務當中涉及的最重要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
- 「量化」—對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中披露的量化數據,加上補充說明,以解釋計算排放及能源消耗使用的標準、方法及轉換係數來源。
- 「一致性」—凡被視為重大的資料,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均會詳述所使用的標準、工具、假設及/或轉換係數來源,並對與先前報告任何不一致之處作出解釋。
- 「平衡」—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應當不偏不倚地呈報本集團的表現,避免可能會不恰當地影響讀者決策或判斷的選擇、遺漏或呈報格式。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書

資料與反饋

有關本集團的企業管治常規，請參閱本年報「企業管治報告書」一節。

本集團希望藉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讓持份者了解本集團在財務業績及業務營運以外各方面的表現。本集團歡迎持份者就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或其可持續發展表現提供各種意見及建議。本集團高度重視閣下的意見。如閣下有任何意見或建議，歡迎透過以下方式聯絡本集團：

電話：(852) 2598 2888

電郵：8131csteam@gmail.com

網站：<http://www.hklistco.com/hklistco/Information?stockCode=8131>

董事會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治理架構之聲明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根據聯交所刊發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載於GEM上市規則附錄C2）欣然呈列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本集團積極主動承擔企業社會責任，為應對社會面臨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要求及挑戰作出貢獻，並實施多項有關環境保護、僱傭與勞工常規、營運慣例及社區投資的重大舉措。截至目前，本集團設定的以二零二一年為基準有關排放、密度等方面的三年目標均已達成。

本集團視環境、社會及管治投入為其企業責任的重要部分，並承諾將環境、社會及管治考慮因素納入其決策過程。為此，本集團已制定核心管治框架，以確保環境、社會及管治治理與其策略增長保持一致，同時倡導將環境、社會及管治融入業務營運。環境、社會及管治治理架構分為兩個部分，即董事會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小組。

董事會堅信，良好的治理架構對有效管理及實施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事宜至關重要。董事會肩負監察本集團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的最終責任，包括方針、策略、政策、管理及報告。為更好地管理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及識別潛在風險，董事會在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小組的協助下定期進行重要性評估，同時參考持份者的意見，評估並優先處理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事宜。透過制定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目標及指標，力求減少本集團營運對環境的影響，本集團積極踐行將可持續發展融入業務營運的承諾，履行其企業責任。

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小組由各部門的核心成員組成，協助董事會監管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小組負責收集及分析環境、社會及管治數據，監察及評估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確保遵守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法律及規例以及編製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彼等亦在協調及監督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的日常執行方面提供協助。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書

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小組安排定期會議，評估現有政策的有效性，並制定適當的解決方案以提升環境、社會及管治政策的整體成效。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小組定期會面討論當前及未來計劃，並監察本集團在可持續發展方面的戰略目標，從而降低潛在風險及對業務營運的負面影響。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小組定期向董事會匯報，制定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策略。

本集團密切監察氣候變化法規及全球趨勢的變動，以避免成本上漲。本集團將評估現有環保措施（包括溫室氣體（「溫室氣體」）減排措施及目標設定）的有效性，逐步減少未來能源消耗及溫室氣體排放。

持份者參與

本集團十分重視與各持份者的多渠道交流和溝通。本集團尊重僱員多樣性，並制定具競爭力的薪酬體系、健全的職業發展階梯及僱員培訓計劃。本集團致力與主要持份者組別（包括聯交所、政府及監管機構、客戶、僱員、投資者、股東、服務供應商及社區）進行積極互動。

本集團積極與持份者保持聯繫，並透過各種溝通渠道收集持份者的反饋意見，以了解與回應彼等的關注事項。本公司已設立Facebook專頁「abc Fintech World」，並透過Facebook直播加強持份者之間的溝通。本集團將透過股東大會、公司網站及建設性對話，提升持份者的參與率，以推動長遠繁榮。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書

重要性評估

本集團相信，良好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對本集團可持續發展和社區至關重要。本集團致力於保護和改善生態環境及社會，並盡量降低經營活動對環境的影響。於整個重要性評估過程中，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小組協助董事會檢討其營運，識別關鍵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及評估該等事宜對各項業務及持份者的重要性。本集團的政策是推動綠色營運，從而逐步實現本集團、環境及社會的協同發展。

識別對本集團最重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是設定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框架及制定環境、社會及管治管理策略的先決條件。為確定本報告披露的潛在重要議題，本集團已參考聯交所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並設定可能的議題以供評估。下文所列的所有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已於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中披露。

層面

重要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

B. 社會層面

B1. 僱傭

- 薪酬福利
- 包容與平等機會
- 吸引及挽留人才

B2. 健康與安全

- 職業健康與安全
- 工作場所安全

B3. 發展及培訓

- 發展及培訓管理

B4. 勞工準則

- 防止童工及強制勞工

B6. 產品責任

- 項目質量控制
- 保護知識產權
- 保護客戶私隱及資料

B7. 反貪污

- 企業管治
- 反貪污

環境層面

本集團的業務不涉及大量消耗天然資源，亦不會對環境產生任何重大不利影響。儘管如此，本集團推行多項措施以提高能源效率、節約業務營運所用資源，以及提高員工的環保意識。本集團營運對環境造成的影響主要在於能源和紙張的消耗。為保護環境，本集團專注於在所有營運環節減少資源使用量，亦一直致力減少能源消耗。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書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發現任何嚴重違反香港有關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污、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等的法律及規例的情況。相關法律及規例包括但不限於香港法例第311章《空氣污染管制條例》及香港法例第354章《廢物處置條例》。

排放物

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

因業務性質使然，本集團日常營運不涉及大量廢氣（如氮氧化物(NO_x)及硫氧化物(SO_x)）的排放。

本集團溫室氣體排放的主要來源是用於支持辦公室營運的電力消耗所產生的間接排放（範圍2排放）。為減少辦公室的碳足跡，本集團加大節能設備的投資，並每月監察能源使用情況。此外，本集團鼓勵僱員每天收工後關閉所有電腦及辦公設備、電器及冷氣機。

由於本集團並無擁有或營運消耗汽油及柴油等化石燃料的任何類型的機器或汽車，故並無大量直接溫室氣體排放（範圍1排放）。於本年度，本集團已設定的目標是以二零二一年為基準，於未來三年將溫室氣體總排放密度（噸二氧化碳當量／僱員）維持不變或有所降低，目前已達到該目標。二零二四財年的溫室氣體排放總量較二零二三財年減少了46.72%。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達到所設定的目標，並將繼續維持或減少溫室氣體排放。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及密度¹：

排放物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單位
範圍1排放	-	-	噸二氧化碳當量
範圍2排放	18.48	34.50	噸二氧化碳當量
範圍3排放	0.14	0.45	噸二氧化碳當量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	18.62	34.95	噸二氧化碳當量
密度（按每名僱員計算）	1.16	1.94	噸二氧化碳當量／僱員

¹ 溫室氣體排放數據以二氧化碳當量呈列，並根據（其中包括）世界資源研究所及世界可持續發展工商理事會發佈的《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企業會計與報告標準》計算。

²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僱員總數為16名。上述數字亦將用於計算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中的其他密度數據。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書

廢棄物管理

本集團嚴守廢棄物管理原則，力求有效地管理及處置其業務活動所產生的廢棄物。所採用的廢棄物管理常規符合環境保護方面的相關法律及規例。

因業務性質使然，本集團日常營運產生的有害廢棄物很少。如若產生有害廢棄物，本集團將委聘合資格有害廢棄物收集商，確保該等廢棄物得到妥善處理，並遵守相關環境法律及規例。

本集團營運所產生的無害廢棄物主要為廢紙。為減少紙張消耗及建設無紙化工作場所，本集團採納以下節約紙張政策，包括但不限於：

- 必要時採用雙面打印，並在回收前雙面重複使用紙張；
- 通過電話、電子郵件及其他通訊軟件等電子方式發送文件及問候；
- 回收不再需要的文件；
- 利用數碼渠道（例如本集團的Facebook專頁）進行推廣，取代傳統的推廣方式。

本集團已設定目標，以二零二一年為基準，於未來三年將無害廢棄物總密度（千克／僱員）維持不變或有所減少。廢棄物產生量較去年減少70%。

所產生的無害廢棄物：

產生的廢棄物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單位
所產生的無害廢棄物總量	103.75	353.97	千克
密度（按每名僱員計算）	6.48	19.67	千克／僱員

資源使用

節能是本集團持續減少溫室氣體及碳排放的首要任務。本集團已制定使用能源及水資源的相關政策及程序，以提升能源效益及減少不必要的資源耗用。本集團將繼續加強辦公室節能，同時重點關注冷氣、電腦設備及其基礎設施的管理。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書

能源管理

本集團主要使用電力作為能源，支持日常營運。本集團通過採取適當措施，盡量減少營運對環境造成的影響。本集團已制定節能措施及常規，致力提高能源效益。本集團提醒員工在離開辦公室前關掉所有電燈、冷氣機及電器設備。冷氣溫度維持在攝氏25.5度，以節約能源。由於本集團並無擁有或營運使用汽油及柴油等化石燃料的任何機器（包括汽車），故並無涉及重大的直接能源消耗。

於二零二一年，本集團設定目標，以二零二一年為基準，於未來三年將總能耗密度維持不變或有所降低。總能源消耗量較上一財年大幅減少44.81%。本集團亦已就減少本年度的電力及紙張使用設定溫室氣體排放目標。本集團將致力更好地監測其表現，以制定更具體的環境量化目標及相應措施，保持節能的步伐並減少能耗。本年度，耗電量約為28兆瓦時，而上年度約為50兆瓦時。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消耗量：

資源使用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單位
直接能源消耗量	-	-	吉焦
間接能源消耗量	100.79	182.65	吉焦
能源總耗量	100.79	182.65	吉焦
密度（按每名僱員計算）	6.29	10.15	吉焦／僱員

用水管理

由於辦公室的供水及排水設施由物業管理公司管理，本集團無法查閱本年度的用水記錄。得益於業務性質及營運地點，本集團在求取適用水源上並無遇到任何重大問題。

儘管本集團的用水僅限於辦公室的基本清潔衛生，本集團仍提倡辦公室員工節約用水，並定期進行檢查以防止漏水。茶水間及洗手間均張貼環保訊息，提醒員工節約用水。此外，本集團要求員工在不使用時關閉水龍頭，並及時向相關部門報告出現漏水的水龍頭或管道。於二零二二年，本集團設定目標，於未來三年通過實施上述措施，進一步提升員工的節約用水意識。

包裝材料使用

因業務性質使然，本集團並無任何工業生產或製造設施，故並無消耗大量產品包裝材料的情況。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書

環境及天然資源

本集團奉行環境保護的最佳實踐，關注其業務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影響。因業務性質使然，本集團對天然資源的消耗及影響有限。除遵守相關環境法律及規例以及妥善保護自然環境外，本集團亦將環保理念融入內部管理及日常營運，旨在實現環境可持續發展。

本集團已採納使用電子文件取代傳統紙張的政策。為節省能源，空調溫度保持在攝氏25.5度左右的環保水平。本集團亦在營運過程中實施電子儲存政策，取代使用紙質文件。

本集團深知有責任盡量減少其營運對環境的負面影響，以實現可持續發展，為持份者及社區創造長遠價值。本集團持續監察業務營運是否對環境造成任何潛在影響，並推行綠色辦公以盡量減少對環境的影響。在適用的情況下，本集團採用綠色採購策略以保護天然資源。

氣候變化

本集團深明識別及緩解重大氣候相關事宜的重要性，因此密切監察氣候變化對其業務及營運的潛在影響，並致力管理可能影響本集團業務活動的潛在氣候相關風險。根據氣候相關財務資料披露工作小組（「TCFD」）制定的報告框架，氣候相關風險主要有兩大類，即實體風險及過渡風險。本集團已實施氣候風險管理措施，以識別及減輕氣候相關風險。

實體風險

颱風、風暴、暴雨及極端寒冷或酷熱等極端天氣情況的發生頻率及嚴重性增加，對本集團業務帶來急性及慢性的實體風險。在極端天氣情況下，由於員工上下班途中個人安全可能受到威脅，本集團的生產力難免受到影響。電網或通訊基礎設施可能遭破壞，使本集團面臨違約及延遲履約的風險，從而對本集團的收入產生直接負面影響。

為最大限度地降低危害導致的潛在風險，本集團已制定緩解計劃，包括靈活的工作安排及於惡劣天氣或極端天氣狀況下採取的預防措施。本集團將檢討現行應急計劃，以進一步降低其設備易受極端天氣影響的情況，從而提高業務穩定性。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書

過渡風險

為實現碳中和的全球願景，本集團預期氣候變化引起的監管、技術及市場格局的演變，包括國家政策及上市規則收緊以及出台環境相關稅項。更嚴格的環境法律法規可能使企業面臨更高的申索及訴訟風險，這可能產生額外的合規成本並影響本集團的收入或聲譽。

為應對政策及法律風險以及聲譽風險，本集團持續監察有關氣候變化的法律法規及全球趨勢的任何變動，以避免因應對遲緩而導致成本增加、違規罰款或聲譽風險。此外，本集團一直採取全面的環境保護措施（包括溫室氣體減排措施及目標設定），以於未來逐步減少本集團的能源消耗及溫室氣體排放。

社會層面

僱傭及勞工常規

人才是最重要的資產，本集團提倡「以人為本、真誠相待」的企業文化。本集團致力為每一位員工創造健康、安全的工作環境，並為員工提供培訓及發展。本集團持續在招聘、培訓及發展、晉升及福利方面平等對待所有僱員。禁止一切基於性別、種族背景、宗教及膚色的歧視。本集團深信，員工多元化有利於本集團的發展，結合多元化文化可帶來更多創意及創新，並致力打造多元化且緊密連繫的員工團隊。

僱傭

員工是本集團最寶貴的資產。本集團致力為員工打造愉快健康的工作環境。本集團關懷員工，深明融洽的僱傭關係和氣氛積極的工作環境，是本集團高效運作的關鍵所在。本集團制定了員工手冊，確保員工均了解本集團的政策。員工手冊重點詳述本集團的一般資料及聘用政策。員工手冊的內容定期予以檢討，相關修改通過內部備忘錄通知。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發現任何嚴重違反香港僱傭相關法律及規例而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的情況。相關法律及規例包括但不限於香港法例第57章《僱傭條例》及香港法例第608章《最低工資條例》。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書

員工多元化

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本集團在香港共聘用16名員工。按性別、年齡組別、僱傭類型及地區劃分的員工分佈情況如下：

員工總數：

僱傭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單位
僱員總人數		16	18	名僱員
按性別劃分	男性	12	12	名僱員
	女性	4	6	名僱員
按僱傭類型劃分	全職	16	18	名僱員
	兼職	0	0	名僱員
按年齡組別劃分	30歲以下	4	6	名僱員
	30-50歲	7	5	名僱員
	50歲以上	5	7	名僱員
按僱傭類別劃分	管理人員	7	4	名僱員
	高級僱員	0	0	名僱員
	中級僱員	4	7	名僱員
	初級僱員	5	7	名僱員
按職能劃分	高管	6	2	名僱員
	技術人員	2	2	名僱員
	行政人員	3	5	名僱員
	生產人員	5	9	名僱員
按地區劃分	香港	16	18	名僱員

招聘、晉升及解僱

員工的資格、專業技能及經驗對服務質素有重大影響。本集團根據業務發展需要，本著公平公正的原則，通過公開招聘或內部晉升等方式擇優錄用合適的人才。本集團採用健全而透明的招聘流程，根據工作要求擇優錄取。本集團根據候選人對職位的適合性以及滿足本集團當前及未來需求的潛力，甄選最佳人選。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書

為了肯定員工技能和經驗的寶貴價值，本集團冀採取之政策為，擢升以內部人才為首選，然後方會考慮對外招聘。本集團挑選最合適人才擢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而非論資排輩。釐定員工薪金和擢升時，將考慮員工表現的提升水平、所作貢獻以及按本集團所訂目標而言取得的成績。年度績效考核將每年進行。在績效評估期間時，員工和管理團隊會面並談論工作期望，務求就員工的職責和年度績效目標達成共識。

終止僱傭合約應有合理、合法的理由及符合內部政策（如員工手冊）。本集團嚴禁任何形式的不公平或非法解僱。對於工作表現欠佳或屢次犯錯的員工，本集團會在發出警告信之前給予口頭警告。對於沒有改進的員工，本集團會考慮根據香港相關法律予以解僱。

於本年度，本集團的僱員流失比率為59%。下表載列按性別、年齡組別、僱員類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

僱員流失比率：

僱傭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單位
按性別劃分	男性	50	48	%
	女性	80	31	%
按僱傭類型劃分	全職	59	43	%
	兼職	0	0	%
按年齡組別劃分	30歲以下	60	43	%
	30-50歲	50	67	%
	50歲以上	67	14	%
按僱傭類別劃分	管理人員	36	22	%
	高級僱員	0	44	%
	中級僱員	73	38	%
	初級僱員	67	59	%
按地區劃分	香港	59	43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書

薪酬及福利

本集團根據員工個人表現、工作經驗及當前市場薪酬水平釐定員工的薪酬待遇。除了基本薪金及強制性公積金（「強積金」）外，員工福利還包括基本的五天工作週、彈性休假安排、醫療保險計劃、節日禮物和周年派對。本集團為員工提供最少7天的年假及額外假期，包括補假、產假、恩恤假及考試假。本集團亦舉辦社交聚會活動，並鼓勵員工自願參與，目的為員工提供互相聯繫的機會及營造和諧的工作環境。這些措施同時惠及本集團及員工，因為相關活動能建立員工的歸屬感，而積極的工作關係能促進員工合作及提升工作表現。

藉向員工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和福利，本集團能夠挽留優秀人才。於本年度，三分之一的員工已於本集團工作逾5年，部分更已效力達10年，這表明本集團有能力培養員工的忠誠度，同時將工作效率及員工表現保持於滿意水平。

平等機會及多元化

為向員工提供平等機會以吸引及挽留人才，本集團致力成為平等機會僱主，不因個人特徵、性別或年齡而歧視任何員工。不論種族、性別、膚色、年齡、家庭背景、民族傳統、宗教、身體素質和國籍，本集團在招聘、培訓及發展、薪酬、福利待遇以及晉升方面為員工提供平等機會，以促進員工個人及職業發展。本集團制定及實施多項政策以促進和諧及互相尊重的工作環境。為確保對所有員工的公平及平等保護，本集團對工作場所的性騷擾或虐待行為採取零容忍態度。

工作與生活平衡

本集團重視維護員工的健康生活方式及工作與生活平衡。本集團積極推動員工投入各項平衡工作與生活的社會活動。此外，本集團規範現場作業員工的工作時間，並提供加班補償。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書

健康與安全

本集團高度重視員工的健康及生命安全。本集團為員工提供靈活的休假安排以及醫療及住院保險。本集團亦明白，為僱員營造良好工作環境，確保工作環境安全舒適尤為重要。本集團已訂立於政府相關部門發出颱風和暴雨警告之情況下的工作安排。於過往回顧年度，本集團的營運中並無發生員工死亡或嚴重工傷事件。本集團給予員工真誠的關懷。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未獲悉任何嚴重違反香港健康與安全相關法律及法規而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的情況。相關法律法規包括但不限於香港法例第501章《職業安全及健康條例》及香港法例第282章《僱員補償條例》。

於二零二四年，並無錄得因工死亡事故，與二零二三年的統計數字相同。這標誌着本集團在防止工作場所死亡事故方面保持了一貫的值得稱道的安全記錄。同樣，這兩個年度的因工死亡率維持在0%，反映本集團為保障員工福祉而制定的安全協議及措施行之有效。此外，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概無報告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表明我們持續努力維護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最大限度地減少造成傷害的事故，從而確保生產力不間斷。

工作場所安全

急救箱放置於茶水間容易見到的地方，並清楚標明「急救」，且急救箱內物品按照職業安全及健康部規定時刻保持可使用狀態。急救箱上貼有注明急救箱負責人姓名的告示。本集團每年對滅火筒進行目視檢查，確保符合法規。本集團亦已委任具備資格及經驗的註冊公司，每年對滅火設備進行一次檢修及保養，以確保辦公室的滅火筒於有需要時可發揮作用。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書

發展及培訓

本集團認為，員工素質對持續增長及盈利能力至關重要。培訓可以提升技能、生產率以及對行業變化、法規要求及技術進步的適應能力。結構合理的訓練計劃有助於打造能干的員工團隊，提升工作滿足感及提高工作效率，確保員工保持敬業並掌握相關技能。

受訓僱員百分比：

發展及培訓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單位
受訓僱員總數所佔百分比		0	5.55	%
按性別劃分	男性	0	8.33	%
	女性	0	0	%
按僱員類別劃分	管理人員	0	100	%
	中級僱員	0	0	%
	初級僱員	0	0	%
按職能劃分	高管	0	50	%
	技術人員	0	0	%
	行政人員	0	0	%
	生產人員	0	0	%

於報告期間，由於無法預見的營運限制及業務重心轉變，本公司無法開展正式的訓練計劃。資源分配著重於核心業務功能，時間安排方面的困難進一步限制了本公司組織結構化培訓課程的能力。儘管受到限制，員工仍持續透過實務經驗、同儕協作以及自主學習來提升技能。日後，本公司將繼續致力於實施結構化的訓練計劃，支持員工成長並提升整個員工隊伍的能力。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書

已完成平均受訓時數：

發展及培訓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單位
每名僱員平均受訓時數		0	2.22	小時／僱員
按性別劃分	男性	0	3.33	小時／僱員
	女性	0	0	小時／僱員
按僱員類別劃分	管理人員	0	20	小時／僱員
	中級僱員	0	0	小時／僱員
	初級僱員	0	0	小時／僱員
按職能劃分	高管	0	20	小時／僱員
	技術人員	0	0	小時／僱員
	行政人員	0	0	小時／僱員
	生產人員	0	0	小時／僱員

勞工標準

本集團一直遵守香港政府訂明的相關勞工法律及規例。嚴格禁止僱傭未滿18歲的員工。員工薪金並無低於政府法規規定的最低工資。月薪按照員工手冊規定準時發放，而強積金均於有關供款期的每月供款日前支付。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發現任何嚴重違反香港童工及強制勞工相關法律及規例而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的情況。相關法律及規例包括但不限於香港法例第57B章《僱用兒童規例》及《僱傭條例》。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書

營運慣例及社會投資

供應鏈管理

本集團深明良好的供應鏈管理慣例對減輕環境及社會風險的重要性，因此，本集團已就客戶服務的各個方面制定政策及指引，包括標準化營運程序及員工培訓。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供應鏈管理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單位
供應商總數		12	19	名供應商
按地區劃分	香港	12	19	名供應商

本集團優先考慮供應商及服務提供商的質素，以維持一流的服務水準，並致力與在其各自領域擁有資格或專業知識的供應商合作及維持穩定的合作關係。本集團將向不同供應商取得至少三份報價，並從價格競爭力、貨品或服務質素、公司背景及聲譽等多個方面評估報價，以確保達致本集團的採購要求。最終採購決定由高級管理層批准。上述做法適用於本集團所有主要供應商。本集團定期檢討供應商的表現，確保其服務質素優良，始終如一。

綠色採購

本集團關注供應商的環保意識，並向業務夥伴及供應商倡導良好的環保表現及管治常規。在供應商會議上，本集團呼吁業務夥伴及供應商考慮氣候變化對其營運構成的風險並積極減輕其對環境的影響。此外，本集團透過實地視察密切監察供應商的業務慣例。在實地視察期間，如發現任何不合規情況，將立即向管理層報告。本集團將實施糾正措施計劃，及時處置所識別的風險。

基於綠色供應鏈管理，本集團盡可能優先考慮本地供應商，以減少運輸產生的碳排放及支持本地經濟。於本年度，本集團與12名供應商合作，彼等全部均位於香港。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書

產品責任

作為一家從事資訊科技相關服務的公司，本集團重視對其產品的保護。本集團已就保障源代碼制定內部監控制度。我們適時監察源代碼的更新和備份，務求由本集團授權的產品擁有人保有源代碼的最新版本。源代碼乃根據所服務的客戶進行識別和分類。為了保障客戶的機密商業信息，所有源代碼在發送給客戶前均會加密。此外，本集團不時進行數據備份工作，以保護本集團最寶貴的資產不會因任何系統故障和錯誤而受損。

於二零二四年，並無已售或已運送產品須回收。同樣，於該年度並無接獲有關產品或服務的投訴。這表明我們在產品責任方面記錄良好，並無報告任何問題。二零二三年的情況亦是如此，並無回收或投訴報告。

本公司正在檢討為客戶備份數據及保管最新版軟件的程序。根據規定，各版本的源代碼由保管人每月備份至外部硬盤。該等硬盤上須仔細標明版本、更新日期及相應客戶。在職能責任與獲取應用系統處理能力方面實行職責分工。行政部負責保管，而研發部門負責備份源代碼。源代碼由授權人士以密碼加密。於整個回顧年度，本公司一直在辦公場所以外的硬盤上保存一份副本，以提高保護本公司源代碼的效力。

於本年度，在有關所提供產品和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私隱事宜方面，本集團並無發現任何違反香港法律及規例且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事件。相關法律及法規包括但不限於香港法例第457章《服務提供（隱含條款）條例》、香港法例第486章《個人資料（私隱）條例》及香港法例第362章《商品說明條例》。

客戶服務及數據保護

本集團全體員工致力保護客戶的個人信息，嚴守《個人資料（私隱）條例》。僅會在獲授權的業務用途及適當範圍內使用客戶的個人信息。此舉對本集團及客戶均有利，並重點強調保障源代碼的重要性和專業操守。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發生因健康與安全理由而召回產品的情況，亦無接獲有關產品及服務的任何投訴。

本公司為軟件解決方案供應商，主要依賴版權、商業秘密及商標法保護其技術及商業聲譽。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書

知識產權保護

本集團重視保護知識產權，並已根據所有適用法律規定制定政策以禁止侵犯知識產權。本集團已註冊「abc Multiactive」、「OCTOSTP」及「FinReg 創新工具」等商標。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遭遇任何嚴重違反有關私隱及知識產權的法律及規例的情況。

本公司已定期檢討潛在風險，並已制定保護知識產權及相關事宜的政策。獲授權的本公司產品擁有人持續關注源代碼更新及備份情況，以確保保有最新版本。源代碼已根據所服務的客戶進行識別及分類，不同的源代碼及組件可能意味著同一產品的不同版本。

由有權訪問公司服務器並有權修改代碼的產品擁有人公佈產品版本及源代碼位置。在傳輸給客戶或同事之前，所有源代碼都會進行加密處理。對數據進行定期備份，以保護公司最寶貴的資產免受潛在的系統故障及錯誤的影響。除現有數據備份措施外，還在辦公室外存儲外部硬盤備份。

本公司認為，相關部門的所有員工都有責任保護源代碼。這一承擔既有利於公司，也有利於客戶，凸顯保護源代碼的重要性及道德考量。

廣告及標籤

在與客戶交往時，所提供的資料均應完整、真實、準確、清晰，並符合有關適當廣告的所有相關法律及規例，包括但不限於香港法例第362章《商品說明條例》。倘本集團的廣告或營銷活動中存在誤導性信息，本集團會向客戶作出解釋及提供必要補償，相關廣告將予以修改或撤回。

反貪污

本集團致力恪守高水平的商業道德，並已推行若干政策和常規以杜絕賄賂和腐敗行為。自二零零零年以來，本集團已制訂政策規管收受利益的行為。該政策就供應商和承包商的挑選及採購工作提供指引，避免濫用權力或牽涉可影響或看來可影響員工就購買和採購貨品和服務作出自由和獨立決策能力的任何情況。若政策和做法影響員工進行本集團業務的客觀性，或可誘使員工違背本集團利益行事或導致不當行為的指控，均一概禁止。凡在開展本集團業務過程中獲提供的利益，均須符合本集團當時就此訂定的政策並須取得本集團的事先書面批准。

於二零二四年，並無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情況與二零二三年相若。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書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發現任何嚴重違反有關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錢的法律及規例的情況。相關法律及規例包括但不限於香港法例第201章《防止賄賂條例》。於本年度，概無針對本集團或其僱員提出的貪污訴訟案件。

本集團已為所有員工／董事制定遵守行為守則的指引。行為守則指引涵蓋多個方面，包括應酬、利益衝突、貸款、外聘、處理機密資料、保護公司財產及資料、使用資料及通訊系統、賄賂及貪污行為以及客戶資料。此外，本公司已將廉政公署的最新資料納入相關反貪污政策，並與員工及董事分享。

反貪污培訓

作為董事持續培訓之一部份，董事不時獲得有關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監管規定之最新發展資料，以確保所有董事遵守有關規定。本公司鼓勵所有董事參加有關課題的外部論壇或培訓課程，作為持續專業發展培訓的一部分。

舉報機制

在解決問題方面，本集團信奉開放的溝通政策；當員工有善意的意見或投訴時，本集團期望員工能主動發聲，與其主管、高級管理人員或董事進行溝通。本集團鼓勵員工在發生任何引起其關注的事件後立即採取上述行動。此外，本集團亦鼓勵員工提出自己的建議或意見，以提高本集團的工作質量。

社區投資

作為本集團策略發展其中一環，本集團致力支持社會參與及貢獻社會，並在日常經營過程中塑造企業文化，踐行企業公民責任。本集團鼓勵員工參與義工活動，員工既可藉此機會聯繫工作以外的人和事，同時亦可為當地社區略盡綿力。本集團以捐款和贊助方式支持非牟利組織，從而滿足社會的慈善、文化、教育和其他需求。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書

香港聯交所《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內容索引

關鍵績效指標	披露規定	章節	
1	管治架構	披露董事會對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的監管； 董事會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管理方針及策略，包括評估、優次排列及管理重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事宜（包括對發行人業務的風險）的過程；及 董事會如何按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目標檢討進度，並解釋它們如何與發行人業務有關連。	董事會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治理架構之聲明 董事會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治理架構之聲明 董事會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治理架構之聲明
	匯報原則	描述或解釋在編備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時如何應用下列匯報原則（重要性、量化、一致性）。	匯報範圍－編製基準
	匯報範圍	解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匯報範圍，及描述挑選哪些實體或業務納入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過程。若匯報範圍有所改變，發行人應解釋不同之處及變動原因。	匯報範圍
環境			
層面A1：排放物			
A1	一般披露	政策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有關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污、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等的政策。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	排放物 排放物 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
A1.1		直接（範圍1）及能源間接（範圍2）溫室氣體排放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
A1.2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廢棄物管理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書

關鍵績效指標	披露規定	章節
A1.4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廢棄物管理
A1.5	描述所訂立的排放量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
A1.6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及描述所訂立的減廢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廢棄物管理
A2	資源使用	
A2	一般披露	有效使用資源（包括能源、水及其他原材料）的政策。
A2.1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如電、氣或油）總耗量（以千個千瓦時計算）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A2.2		總耗水量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A2.3		描述所訂立的能源使用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A2.4		描述求取適用水源上可有任何問題，以及所訂立的用水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A2.5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每生產單位佔量。
A3	環境及天然資源	
A3	一般披露	減低發行人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重大影響的政策。
A3.1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A4	氣候變化	
A4	一般披露	識別及應對已經及可能會對發行人產生影響的重大氣候相關事宜的政策。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書

關鍵績效指標	披露規定	章節
A4.1	描述已經及可能會對發行人產生影響的重大氣候相關事宜，及應對行動。	實體風險、過渡風險
社會方面		
B1	僱傭	
B1	一般披露	政策 僱傭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的政策。	僱傭
B1.1	按性別、僱傭類型（如全職或兼職）、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	員工多元化
B1.2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	招聘、晉升及解僱
B2	健康與安全	
B2	一般披露	政策 健康與安全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	健康與安全
B2.1	過去三年（包括匯報年度）每年因工亡故的人數及比率。	健康與安全
B2.2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健康與安全
B2.3	描述所採納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工作場所安全
B3	發展及培訓	
B3	一般披露	有關提升僱員履行工作職責的知識及技能的政策。 發展及培訓
	描述培訓活動。	
B3.1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如高級管理層、中級管理層等）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	發展及培訓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書

關鍵績效指標		披露規定	章節
B3.2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每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	發展及培訓
B4	勞工準則		
B4	一般披露	政策	勞工準則
B4.1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	勞工準則
B4.2		描述檢討招聘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描述在發現違規情況時消除有關情況所採取的步驟。	勞工準則
B5	供應鏈管理		
B5	一般披露	管理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政策。	供應鏈管理
B5.1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供應鏈管理
B5.2		描述有關聘用供應商的慣例，向其執行相關的供應商數目，以及相關的執行及監察方法。	供應鏈管理
B5.3		描述有關識別供應鏈每個環節的環境及社會風險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供應鏈管理
B5.4		描述在揀選供應商時促使多用環保產品及服務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供應鏈管理
B6	產品責任		
B6	一般披露	政策	產品責任
B6.1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及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	產品責任 客戶服務及數據保護
B6.2		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以及應對方法。	客戶服務及數據保護
B6.3		描述與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有關的慣例。	知識產權保護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書

關鍵績效指標	披露規定	章節
B6.4	描述質量檢定過程及產品回收程序。	
B6.5	描述消費者資料保障及私隱政策，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客戶服務及數據保護
B7	反貪污	
B7	一般披露	政策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	反貪污
B7.1	於匯報期內對發行人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及訴訟結果。	反貪污
B7.2	描述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序，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舉報機制
B7.3	描述向董事及員工提供的反貪污培訓。	反貪污培訓
B8	社區投資	
B8	一般披露	有關以社區參與來了解發行人營運所在社區需要和確保其業務活動會考慮社區利益的政策。
B8.1	專注貢獻範疇（如教育、環境事宜、勞工需求、健康、文化、體育）。	社區投資
B8.2	在專注範疇所動用資源（如金錢或時間）。	社區投資

企業管治報告書

董事會相信，企業管治乃維持本公司成功之重要元素。董事會奉行良好的管治，將其作為本集團企業文化之基石，並已採取各項措施以確保於本集團之營運中始終維持高標準之企業管治。

聯交所已頒佈對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修訂，有關修訂已分別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及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生效，當中載列預期本公司將應用及遵守之原則及守則條文。

為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所有新訂及經修訂守則條文，本公司已於本年度採納相關修訂及條文，惟如下文所說明偏離守則條文第B.2.3條、第B.2.4(a)條、第B.2.4(b)條、第D.1.2條及第D.2.5條之情況除外。概無董事知悉任何資料會合理顯示本公司目前並無或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會計期間內任何時間並未遵守聯交所列載於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的企業管治守則。董事會將繼續定期檢討並採取適當行動遵守守則。

董事之委任、重選及罷免

守則條文第B.2.2條規定，每名董事（包括有特定任期之董事）應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

本公司各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委任並無特定任期。由於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委任須遵守組織章程細則內有關輪值退任之規定，董事會認為毋須按特定任期委任非執行董事。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84(1)條，於本公司每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為數三分之一之董事（或倘董事人數並非三或三的倍數，則須為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之董事人數）均須輪值退任。所有董事（包括有固定任期之董事）均須遵守組織章程細則內有關輪值退任之規定。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83(3)條，任何獲董事會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之董事任期將直至其獲委任後之首屆股東大會為止，並於該大會上重選連任。任何獲董事會委任作為現有董事會新增成員之董事任期將直至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屆時將符合資格膺選連任。

企業管治報告書

財務報告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D.1.2條規定，管理層應每月向董事會全體成員提供更新資料，以足夠內容載列有關本公司的表現、財務狀況及前景的公正及易於理解的評估，以便董事會整體及各董事根據第5.01條及第17章履行彼等之職責。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公司管理層已於本公司常規董事會會議上每季向董事會提供更新資料以及以足夠內容載列有關本公司的表現、財務狀況及前景的季度綜合財務報表（而非每月提供更新資料）。此外，管理層已適時地向董事會全體成員提供有關本公司表現、財務狀況及前景的任何重大變動的更新資料並就向董事會匯報的事宜提供足夠資料。

內部審核功能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D.2.5條規定，本集團應設立內部審核功能。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自二零零零年上市日期起並無設立內部審核功能。考慮到未來業務的規模、性質及複雜程度，本集團認為現時的組織架構及管理層可以為本集團提供充分的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

本集團自二零零七年起成立內部監控委員會。內部監控委員會由本公司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管理團隊組成，負責檢討本集團內部監控制度的成效。制訂控制程序旨在確認、評估、監控及報告以下四種主要類型之風險，包括業務及市場風險、遵例風險、財務及庫務風險及營運風險。此外，本集團會與外聘核數師進行定期對話，以便雙方知悉可能影響對方工作範圍之重大因素。

外聘獨立顧問對本集團內部控制系統之有效性進行了檢討。審查內容包括詢問、討論及透過觀察及視察（如必要）進行驗證。檢討之結果已報告予董事會，並確定需要改善之領域（如有）及採取適當措施管理風險。

企業管治報告書

董事會

董事會奉行良好的管治，將其作為本集團企業文化之基石。董事會負責領導及監控本公司，並就本集團之策略發展向股東負責，旨在最大限度提升股東長遠價值，同時平衡不同持份者群體（包括員工、客戶及其他業務夥伴等）之利益。董事會制定整體策略方向，而管理層獲授權執行董事會制定的政策及策略。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董事會由兩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本公司已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09條向本公司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收取年度獨立地位確認書，並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

董事會將以下職責轉授予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與薪酬委員會以監察本公司事務之各方面。董事會保留關鍵事宜及策略決策的最終審批權：

- (a) 訂立和檢討有關本公司企業管治之政策及常規；
- (b)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c)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之政策及常規；
- (d) 制訂、檢討及監察適用於僱員之操守守則及遵例指引；及
- (e) 檢討本公司對企業管治守則之遵守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內之披露。

董事會獲提供本集團之季度管理報告，當中載有本集團年初至今的財務數字，以及重要事件及業務前景總結。該管理報告以足夠內容載列有關本公司之表現、財務狀況和前景之公正及易於理解之評估。

企業管治報告書

董事會計劃每年召開三次定期會議，大約每季度一次。此外，在必要時會召開董事會特別會議。於二零二四年報告年度內，董事會召開了三次會議。各董事之出席詳情如下：

出席情況

(a) 執行董事

黃錦釗先生	3/3
柯嘉倫先生	3/3

(b)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周偉興先生	3/3
吳海源先生	3/3
蔡歐陽女士	3/3

董事會成員之簡介，包括彼等之間的關係，載於本年報第14至第15頁「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詳情」一節中。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1.8條，本公司須就董事可能面臨之法律行動安排適當投保。為符合該守則條文之規定，本公司已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為董事安排適當之責任保險，為彼等因企業活動產生之責任提供彌償保證。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根據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生效之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B.1.3條，提名委員會（或董事會）應訂有關於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政策，並於企業管治報告內披露該政策或該政策摘要。

為了遵守新守則條文第B.1.3條，提名委員會於二零一四年舉行之委員會會議上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於二零二四年報告年度，提名委員會舉行了一次會議以委任董事及檢討本公司的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以及達標進度（如適當）以確保政策有效，並討論可能需要考慮作出的任何修訂以及於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報告內披露其檢討結果。此政策摘要連同就政策實施所設定的可計量目標，以及實現該等目標所取得的進度於下文披露。

企業管治報告書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摘要

本公司明白及深信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有利提升本公司表現的質素。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旨在列載實現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方針。在設計董事會的組成時，本公司已從多個可計量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性別、年齡、服務任期、知識及專業行業背景。董事會成員一律按用人唯才原則獲委任，而在考慮人選時會以客觀標準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

可計量目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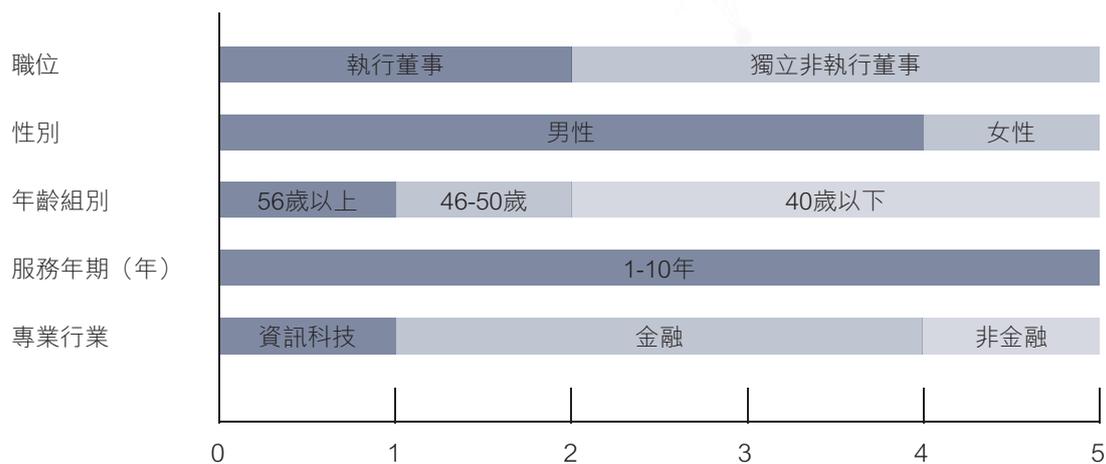
人選的評選將根據一系列有關多元化的觀點，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最終將按人選的長處及可為董事會提供的貢獻作出決定。

執行及監察

提名委員會按多元化的角度檢討董事會的組成，並每年監察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的執行。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在主要多元化層面的組成概述如下：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



企業管治報告書

董事角色

董事會肩負領導及監控本公司的責任，同時集體負責促進本集團的成就。董事會的主要職責為：

- 制定本集團的目標、策略及政策；
- 監察營運及財務表現；及
- 制定適當政策以管控本集團在達致策略目標過程中所面對的風險。

董事會授權管理層在行政總裁及多個董事委員會的監察下，履行日常營運職責。

本公司確保每位新委任之董事（如有）均對本集團之營運及業務有適當理解，並完全知悉其在有關適用法律及監管規定下之職責。高級管理人員及公司秘書會就法律及監管發展、業務及市場變化以及本集團之策略發展之最新情況，向董事會作出匯報，以便彼等履行職責。

董事會會議程序

於每年內擬召開之董事會定期會議之日期會於年初通知各董事。定期會議之正式通告會於會議舉行前最少14日發出。至於董事會特別會議，則會在合理期限內給予通告。董事可親身或透過其他電子通訊方式參加董事會會議。

董事會每年最少召開四次定期會議。董事皆親身出席或透過電子通訊方法參與。召開董事會會議前，董事均會收到通知，董事皆有機會提出擬商討事項列入會議議程。最終的會議議程及相關會議文件於會議日期最少三天前送交全體董事。

於董事會定期會議中，董事討論本集團的整體策略、營運及財務表現。需經董事會決定或考慮的事宜包括整體集團策略、重大收購及出售、年度預算、年度及中期業績、批准重大資本交易及其他重大營運及財務事宜。所有董事亦會適時獲知可能影響本集團業務的重大變動，包括有關規則及規例的修訂。董事亦可於需要時尋求獨立專業意見，以履行其董事職責，費用由本公司承擔。公司秘書就每次董事會會議的議程作出詳細的會議記錄，包括所有董事會決定及董事提出的疑慮或表達的異議（如有）。任何董事可在任何合理的時間查閱所有會議記錄。

企業管治報告書

資料提供及查閱

就董事會定期會議而言，會議議程及隨附之董事會會議文件會在擬定召開會議日期前至少三天全部呈交全體董事。董事會會議文件乃交予各董事傳閱，以確保彼等在舉行會議前已就任何特別事宜獲得充足資料。

管理層有責任向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及時提供充足資料，以便彼等作出知情決定。所提供之資料必須完整可靠。為妥善履行彼等的職責，董事可能不可在各種情況下均完全依賴管理層自願提供之資料，彼等可能需要作出進一步查詢。倘若任何董事要求獲得除管理層自願提供資料以外之其他資料，每位董事可自行透過獨立途徑接觸本公司之高級管理人員，以作出查詢或取得其他資料。

所有董事均有權查閱董事會會議文件及相關資料。該等文件及相關材料之形式及質素應足以讓董事會就提呈董事會商議事項作出知情決定。董事提出的問題應得到迅速及全面的回應（如可能）。

主席及行政總裁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所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責須明確區分，以確保權力及授權分佈平衡。

董事會授權

董事會主要負責本集團之整體策略與方向、監督本集團業務，以及於策略性事宜上提供領導。管理層受命管理本集團日常業務。

當董事會將其管理及行政功能方面之權力轉授予管理層時，已同時就管理層之權力給予清晰規定，尤其是，管理層須向董事會匯報後方可作出決定或代表本集團作出任何承諾之情況。

董事會特定授權予管理層之主要職責包括(i) 實施企業策略及政策措施；(ii) 向董事會提交有關本集團之表現、財務狀況及前景之管理報告；及(iii) 本集團之日常管理。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若干董事委員會，同時訂有清晰明確的職權範圍以便該等委員會適當履行職能，並要求該等委員會匯報其決定或建議，惟因受法律或監管限制而不能作此匯報除外。

企業管治報告書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九日成立提名委員會。於二零二四年報告年度內，提名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周偉興先生、吳海源先生及蔡歐陽女士。周偉興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之責任及職權主要為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之架構、人數及組成，並就任何為挑選獲提名的任何人士出任董事而擬對董事會作出之變動提出建議；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之人士，並挑選獲提名的有關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提供建議；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及董事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及審議本公司的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提名委員會應獲提供充足資源以履行其職責，及在有需要時可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負責。提名委員會之所有成員均可獲公司秘書提供意見及服務，成員亦可另行單獨聯絡本公司之高級管理人員以獲取所需資料。

於二零二四年報告年度內，提名委員會舉行了一次會議，其成員之出席情況如下：

出席情況

周偉興先生	1/1
吳海源先生	1/1
蔡歐陽女士	1/1

董事之提名

提名委員會負責制定提名政策、就準備重選之董事向股東作出推薦意見、提供有關董事之充足履歷詳情以便股東在重選時作出知情決定，以及（如必要）提名適當人士填補董事會之臨時空缺或作為新增董事。提名委員會不時審閱董事會之組成，以確保董事會中有適當數目之董事是獨立於管理層的。其亦會甄選及提名合資格人士，以便委任彼等作為本公司之新董事。

本公司之新董事將由董事會委任。當考慮委任新董事時，提名委員會將考慮之準則包括專長、經驗、誠信及承擔等，而董事應表明彼等能夠投入充足的時間履行其作為董事會成員之職責。

企業管治報告書

委任、重選及罷免

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以不超過三年之指定任期委任。全體董事（包括主席）須至少每三年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一次及由股東重選。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三分之一的董事須於各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合資格參與重選。因此，並無董事之委任年期超過三年。

董事培訓

作為董事持續培訓之一部份，董事已不時獲得有關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監管規定之最新發展資料，以確保所有董事遵守有關規定。本公司鼓勵所有董事出席外界舉辦有關課題之座談會或培訓課程，而此可作為持續專業發展培訓的一部分。

根據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生效之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1.4條，所有董事應參與持續專業發展，發展並更新其知識及技能，以確保其繼續在具備全面資訊及切合所需之情況下對董事會作出貢獻。直至本報告日期止，所有董事均透過出席有關主題為企業管治及相關規例之培訓課程或閱讀本公司業務或彼等職能及職責相關資料之方式而參與合適之持續專業發展活動。

作為持續專業發展計劃之一部分，除出席會議及審閱管理層呈交之資料文件和傳閱資料外，在本公司安排及提供經費下，董事出席以董事角色、職能及職務作適當重點之活動，如出席各項簡報會和造訪地方管理層及參觀本公司之設施。下表概列每名董事於二零二四年參與專業發展計劃之記錄。

	閱讀監管規定之 更新資料	造訪主要管理人員/ 與主要管理人員會面
執行董事		
柯嘉倫先生	✓	✓
黃錦釗先生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周偉興先生	✓	✓
吳海源先生	✓	✓
蔡歐陽女士	✓	✓

企業管治報告書

董事進行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標準守則，其條款至少與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之交易必守準則同樣嚴格。經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確認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內，本公司董事均已遵守該守則所規定之標準。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薪酬委員會，其主要職責為就本集團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酬金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並釐定本公司之所有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特定薪酬組合。

薪酬委員會由周偉興先生、吳海源先生及蔡歐陽女士組成，並由周偉興先生擔任主席。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薪酬委員會舉行了一次會議以審閱及考慮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特定薪酬組合，各成員之出席情況如下：

出席情況

周偉興先生	1/1
吳海源先生	1/1
蔡歐陽女士	1/1

有關應付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及17內。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GEM上市規則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二十二日成立審核委員會，現時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周偉興先生、吳海源先生及蔡歐陽女士。周偉興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企業管治報告書

列載審核委員會之權力及職責之書面職責範圍乃經參考香港會計師公會刊發之「成立審核委員會之指引」編製及採納。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亦訂明其應檢討本公司僱員就財務匯報、內部監控或其他方面可能發生的不正當行為可以提出關注的安排。審核委員會應確保有適當安排，以對此等事宜作出公平獨立的調查及採取適當的跟進行動。審核委員會亦擔任本公司與外聘核數師之間的主要代表，負責監察二者之間的關係。審核委員會為董事會與本公司之核數師在本集團審核範圍內產生之事宜方面之一道重要橋樑。審核委員會亦審閱財務申報過程，以及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之充足程度及有效性。

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二四年報告年度舉行了三次會議，以審閱本公司之報告及賬目，並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推薦建議。審核委員會會議記錄由公司秘書保存。於會議舉行後之合理時限內，會議記錄之草擬稿及定稿將發送全委員會全體成員，供彼等提出意見及存檔。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業績，並認為該等業績乃按照適用之會計準則編製。

出席情況

周偉興先生	3/3
吳海源先生	3/3
蔡歐陽女士	3/3

董事及核數師對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之責任

董事會有責任呈列對本集團之表現及前景的公正、清晰及易於理解之評核。董事負責以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可真實公平地反映出本集團之事務狀況、業績及現金流量之賬目。本公司之賬目乃按照一切有關法規要求及適用的會計準則而編製。董事負責選取並貫徹應用適當之會計政策，以及作出審慎合理之判斷及估計。董事亦負責存置適當之會計記錄，而有關會計記錄須於任何時候均可合理準確地披露本集團之財務狀況。核數師對賬目的責任於本年報第60至第65頁之獨立核數師報告書內列出。

核數師之酬金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之外聘核數師向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提供審計及非審計服務，就此收取之費用分別為約530,000港元及約零港元。

企業管治報告書

內部控制

董事負責本集團之內部控制以及檢討其效力。

本集團之內部控制系統包括全面組織架構及根據經驗及業務需要向個別人士轉授權力。

本集團已制定控制程序，旨在保障資產不會被未經授權挪用及處置；確保遵守有關法例、規則及規例；確保有關為業務用途或刊發而提供可靠財務資料之會計記錄得到妥善保管；及針對重大錯誤陳述、損失或欺詐行為提供合理保證。

管理層負責本集團之整體風險管理職能，而管理層由行政總裁、財務總監及管理團隊組成。制定控制程序旨在確認、評估、監控及報告以下四種主要類型之風險，包括業務及市場風險、遵例風險、財務及庫務風險及營運風險。

本公司並無內部核數部門，惟設有內部控制檢討委員會（由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管理層組成），該委員會負責檢討本集團內部控制系統之效力。此外，本集團會與外聘核數師進行定期對話，以便雙方知悉可能影響對方工作範圍之重大因素。

本集團會每年檢討其內部控制系統（涵蓋所有關鍵控制措施）之效力。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已於本年度委聘外部獨立顧問對內部控制系統進行內部控制檢討，而本集團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載列於年報第22頁至45頁。審查內容包括詢問、討論及透過觀察及視察（如必要）進行驗證。檢討結果已報告予董事會，並已確定需要改善之領域（如有）及採取適當措施管理風險。

於二零二四年度，本公司並無發現董事或員工向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的任何人士索取利益或收取任何利益的情況，而本公司員工手冊已訂明有關全體員工及董事遵守行為守則的指引。

本公司已設立向審核委員會舉報的專用電郵賬戶，以便於全員監察貪污事宜。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向員工提供廉政公署所發佈有關防止貪污之最新反貪污資訊，例如傳單及簡報材料，以確保彼等對貪污事項保持警惕。

企業管治報告書

公司秘書

公司秘書為本公司僱員，並由董事會委任。彼負責支援主席、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確保資訊流通無阻，並向董事會匯報及協助董事會有效和高效地履行職務。此外，公司秘書向董事會提供管治事項之意見，並支援有助董事熟悉公司事務之就任簡報及專業發展。本公司所有董事均可隨時要求公司秘書提供有關董事責任以及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有效運作之意見及服務。

自二零二三年十一月起，文潤華先生擔任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彼亦為本公司之授權代表。文先生持有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及企業管治碩士學位。彼現為特許公司治理公會及香港公司治理公會會員。文先生於公司秘書方面擁有豐富工作經驗。於本年度內，文先生已參與不少於15小時之相關專業培訓。

與股東之溝通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內舉行之股東大會上，大會主席已就會上每項獨立事宜提呈個別決議案。董事會主席、審核委員會成員及外聘核數師出席了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九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解答疑問（如有）。

股東權利

年報、中期報告及季度報告為股東提供經營及財務業績之詳盡資料，而股東週年大會則為股東與董事會直接交換意見提供機會。本公司股東大會為股東及董事會之交流提供機會。審核委員會主席及一名成員出席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且於大會上回答提問。

根據公司細則，於遞呈要求日期持有不少於本公司繳足股本（賦予本公司股東大會之投票權）十分之一之任何一名或多名股東隨時有權透過向董事會或本公司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要求中指明之任何事項。該等要求須遞交至本公司之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關於建議任何人士參選董事之事項，請參閱刊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hklistco.com 及聯交所網站之公司細則所載之程序。

股東可隨時以書面形式將向董事會提出之查詢及關注之事項郵寄至本公司之香港辦事處，地址為香港德輔道中161號香港貿易中心8樓，請註明收件人為公司秘書。

企業管治報告書

股息政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F.1.1條，本公司應訂有派付股息的政策。

根據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二十二日採納並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九日修訂的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本公司可於股東大會上不時宣派以任何貨幣計值之股息予本公司股東，惟不得宣派超出董事會所建議金額。本公司亦可於股東大會上自繳入盈餘向股東作出分派。

倘派付股息或自繳入盈餘作出分派會使本公司無力償還到期負債，或會使其資產之可變現價值低於其負債，則不得派付股息或自繳入盈餘作出分派。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之有效溝通對加強投資者關係及加深投資者對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之了解實屬必要。本公司已就其與股東及投資者之間的溝通設立多個渠道，當中包括通過股東週年大會回答問題、刊發年報、中期報告及季度報告、通告、公告及通函、本公司網站www.hklistco.com以及聯交所網站。除於本年度之公告內發表之變動外，董事會並不知悉本公司之憲章文件於本年度有任何重大變動。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McMillan Woods
Professionalism at the forefront

致辰罡科技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全體股東

意見

吾等已完成審核載於第66至第141頁的辰罡科技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貴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報表及綜合現金流量報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要會計政策資料。

吾等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意見的基準

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核準則(「香港審核準則」)進行審核。吾等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之責任」一節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吾等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吾等相信,吾等所獲得的審核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吾等的審核意見提供基準。

與持續經營有關之重大不確定因素

吾等提請垂注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當中顯示 貴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產生虧損約7,829,000港元,而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 貴集團之流動負債淨額約為292,000港元。該等情況顯示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可能會對 貴集團之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慮。吾等並無就此事項修訂吾等之意見。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續）

關鍵審核事項

關鍵審核事項是根據吾等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最為重要的事項。此等事項是在吾等審核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吾等之意見時進行處理的。吾等不會對此等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除「與持續經營有關之重大不確定因素」一段所述事項外，吾等確定以下事項為須予吾等之報告中闡述之關鍵審核事項：

1. 商譽減值評估；及
2. 貿易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關鍵審核事項

商譽減值評估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c)所載之重要會計政策資料、附註5(c)所載之關鍵判斷及主要估計以及附註21之相關披露。

吾等將商譽減值評估列為關鍵審計事項，原因為管理層須就估計獲分配商譽之有關支持服務分部內提供金融科技資源之現金產生單位（「**金融科技現金產生單位**」）及支持服務分部內提供專業服務之現金產生單位（「**服務現金產生單位**」）（統稱「**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作出重大判斷。

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貴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呈列之商譽約為405,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100,000港元）。

管理層於每年對商譽之潛在減值進行評估。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乃由管理層通過運用現金流量預測而計算出的使用價值釐定。管理層確定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確認商譽減值虧損約1,1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無）。為支持管理層的估計，已取得獨立之外部估值。

吾等審核時如何處理關鍵審核事項

吾等有關商譽減值評估的程序包括但不限於：

- 瞭解編製貼現現金流量預測的關鍵內部控制（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據此進行估計）；
- 取得並檢查由貴集團委聘的外部估值師編製的估值報告（管理層根據相關估值報告對商譽減值進行評估）；
- 評估外部估值師的資格、經驗及專業知識，並考慮其客觀性；
- 參考現行會計準則的規定，評估貴集團如何識別現金產生單位及將商譽及其他資產分配至該等現金產生單位的方式，並提出質疑；
- 在核數師專家的協助下，評估現金產生單位估值所用的方法，通過將關鍵輸入數據與過往表現、管理層的預算及預測以及其他外部可得資料進行比較，對管理層編製貼現現金流量預測時作出的關鍵假設及關鍵判斷提出質疑，並通過評估計算貼現率所採用的參數是否在相關行業範圍內，評估貼現現金流量預測所採用的貼現率；及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內有關商譽減值評估的披露是否充足。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續）

關鍵審核事項（續）

關鍵審核事項

貿易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w)所載之重要會計政策資料、附註5(d)所載之主要估計以及附註6(c)及23之相關披露。

貴集團之貿易應收款項約為7,280,000港元（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約15,007,000港元）（二零二三年：27,052,000港元，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約11,793,000港元）。

預期信貸虧損之計量需要應用重大判斷及更高之複雜性（包括識別信貸質素顯著惡化之風險）以及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中使用之假設，例如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及前瞻性宏觀經濟因素。

由於貿易應收款項餘額約佔 貴集團總資產之較大部分，且對該等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之評估涉及管理層之重大判斷及估計，故吾等重點關注此方面。

吾等審核時如何處理關鍵審核事項

吾等有關貿易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程序包括但不限於：

- 了解及評估 貴集團之信貸政策及有關預期信貸虧損評估之內部控制；
- 在核數師專家之協助下，透過檢查管理層形成有關判斷所使用之模式輸入數據，評估 貴集團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之合理性，包括測試過往違約數據之準確性、評估過往違約率是否根據當前經濟狀況及前瞻性資料進行適當調整；
- 重新計算貿易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金額，並評估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之預期信貸虧損之適當性及充分性；
- 於財政年度結束後審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之貿易應收款項之結算情況；及
- 審閱綜合財務報表所作有關 貴集團信貸風險敞口之披露之適當性。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續）

其他資料

董事需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刊載於年報內的資料，但不包括年報所載的綜合財務報表及吾等的核數師報告。

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吾等亦不對該等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吾等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吾等在審核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吾等已執行的工作，如果吾等認為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吾等需要報告該事實。吾等就此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之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負責協助董事在監督 貴集團之財務報告過程中履行彼等之職責。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續）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之責任

吾等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含吾等意見之核數師報告。吾等乃根據百慕達公司法第90條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吾等之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吾等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鑒證屬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核準則進行的審核，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倘若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時，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核準則進行審核的過程中，吾等運用了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懷疑態度。吾等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審核程序以應對此等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之審核憑證，作為吾等意見之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之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之風險。
- 了解與審核相關之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之審核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以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之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之審核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之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之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吾等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之相關披露。假若有關之披露不足，則吾等應當發表非無保留之意見。吾等之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之審核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公司不能繼續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之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公平呈列相關交易及事項。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續）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之責任（續）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之財務資料獲取充足、適當之審核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吾等負責 貴集團審核的方向、監督及執行。吾等為吾等之審核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吾等與審核委員會溝通有關（其中包括）計劃的審核範圍及時間安排、重大審核發現等，包括吾等於審核期間識別出內部控制之任何重大缺陷。

吾等亦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吾等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彼等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吾等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為消除威脅而採取的行動或應用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吾等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核事項。吾等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該等事項，或在極端罕見之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吾等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之負面後果超過產生之公眾利益，吾等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長青（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何渭權
審計項目董事
執業證書編號：P05966

香港
灣仔
駱克道188號
兆安中心24樓

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收益	9	41,068	26,203
銷售成本		(28,733)	(10,774)
毛利		12,335	15,429
其他收益或虧損淨額	10	(356)	(3,601)
軟件研究及開發與營運開支		(3,266)	(4,540)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2,423)	(4,342)
行政開支		(8,376)	(8,526)
貿易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		(3,214)	(7,474)
商譽減值虧損撥備	21	(1,100)	-
發行承付票之收益	29	-	458
終止確認承付票之收益	29	-	185
修改承付票之收益	29	-	945
經營業務虧損		(6,400)	(11,466)
融資成本	11	(1,429)	(1,307)
除稅前虧損	12	(7,829)	(12,773)
所得稅開支	13	-	(9)
本年度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7,829)	(12,782)
以下人士應佔本年度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本公司權益擁有人		(7,529)	(12,782)
非控股權益		(300)	-
		(7,829)	(12,782)
每股虧損			
— 基本	14	(1.58) 港仙	(2.69) 港仙
— 攤薄	14	不適用	不適用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9	114	196
使用權資產	20	672	91
商譽	21	405	1,100
其他無形資產	22	-	236
		1,191	1,623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3	9,658	28,323
合約成本	24	-	743
應收或然代價	25	317	-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財務資產	26	4,491	4,908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27	11,494	6,123
		25,960	40,097
總資產			
		27,151	41,720
股本及儲備			
股本	28	59,934	59,934
儲備		(59,288)	(51,75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非控股權益		646	8,175
		(73)	-
總權益			
		573	8,175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承付票	29	-	13,307
租賃負債	20	326	69
		326	13,376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1	8,583	13,434
合約負債	32	2,574	6,466
租賃負債	20	351	26
欠負一間關連公司之金額	33	-	223
承付票	29	14,730	-
應付稅項		14	20
		26,252	20,169
總負債		26,578	33,545
總權益及負債		27,151	41,720
流動(負債)／資產淨值		(292)	19,928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899	21,551
資產淨值		573	8,175

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由董事會通過及授權刊發，並且由下列執行董事代為簽署：

柯嘉倫
執行董事

黃錦釗
執行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總權益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繳入盈餘 千港元 (附註1)	特別儲備 千港元 (附註2)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一日	59,934	129,427	37,600	8,530	(214,534)	20,957	-	20,957
年度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	-	-	-	(12,782)	(12,782)	-	(12,782)
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十日及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一日	59,934	129,427	37,600	8,530	(227,316)	8,175	-	8,175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4)	-	-	-	-	-	-	227	227
年度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	-	-	-	(7,529)	(7,529)	(300)	(7,829)
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	59,934	129,427	37,600	8,530	(234,845)	646	(73)	573

附註：

- 繳入盈餘乃於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時進行股份交換而產生。此金額指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面值與該附屬公司資產淨值之公平值兩者之差異。
- 特別儲備包括入賬列為視作注資之收益，該收益來自(i)本公司發行之可換股優先股及可換股債券之公平值總值與獲結算的本公司承付票之未兌現金額之間之差異，扣除相關交易成本；及(ii)本公司前股東Maximizer International Limited 豁免承付票之利息。

附註為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之組成部份。

綜合現金流量報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來自經營活動之現金流		
除稅前虧損	(7,829)	(12,773)
就下列項目作出調整：		
承付票之推算利息開支	1,423	1,229
租賃負債之利息開支	6	78
匯兌差額淨額	(7)	(12)
銀行利息收入	(20)	(38)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	161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82	161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27	1,166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236	118
貿易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	3,214	7,474
商譽減值虧損撥備	1,100	-
租賃終止之收益	-	(63)
終止確認承付票之收益	-	(185)
發行承付票之收益	-	(458)
修改承付票之收益	-	(945)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財務資產之公平值虧損	417	3,553
應收或然代價之公平值變動	(8)	-
營運資本變動前之經營虧損	(1,359)	(53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	15,840	8,042
合約成本減少	743	65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減少	(5,082)	(7,288)
合約負債減少	(3,892)	(3,572)
經營業務所得／(所用)現金	6,250	(2,693)
已付所得稅	(6)	-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之現金淨額	6,244	(2,693)
來自投資活動之現金流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	(99)
已收利息	20	38
收購附屬公司之現金流出淨額	(861)	-
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841)	(61)

綜合現金流量報表(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來自融資活動之現金流		
償還租賃負債	(32)	(1,297)
發行承付票之所得款項	-	2,500
融資活動(所用) / 所得之現金淨額	(32)	1,203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增加 / (減少) 淨額	5,371	(1,551)
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6,123	7,674
年底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1,494	6,12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1. 公司資料

辰罡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三月二日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位於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本公司之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上環干諾道西28號威勝商業大廈21樓12室。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9。

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認為本公司之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Bravo Merit Management Groups Limited，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而梁衛明先生為本公司之最終控股方。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財務報表。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而港元亦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除另有指明外，所有數值已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千港元」）。

2.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各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綜合財務報表亦符合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因首次應用與本集團有關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引致當前及過往會計期間之會計政策變動已於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內反映，有關資料載於附註3。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虧損約7,829,000港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負債淨額約為292,000港元。此等情況顯示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可能會對本集團之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慮。因此，本集團可能無法在正常業務過程中變現其資產及清償其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2. 編製基準(續)

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管理層已審慎考慮本集團目前及預期的未來流動資金，以及本集團短期及長期內透過經營業務取得正現金流量的能力。本公司董事已審閱管理層編製的本集團現金流量預測，該預測涵蓋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三十日止期間。本公司董事認為，經考慮下列計劃及措施後，本集團將有足夠營運資金為其營運及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起計未來十二個月內履行到期財務責任提供資金。為鞏固本集團的資本基礎及維持未來業務發展所需的充足融資，本公司董事已採取以下措施：

- (a) 本公司已獲本集團前關聯公司Active Investments Capital Limited發出財務支持函，其已同意不會要求本公司償還應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一日償還的本金額約15,500,000港元的承付票，直至本集團有能力償還為止；及
- (b) 本集團繼續透過對各項經營開支實施更嚴格的成本控制措施，從而提高經營效率，提升盈利能力並改善日後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流量。

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採用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屬恰當。

倘本集團於可見將來無法繼續持續經營，則須對綜合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以將本集團資產的價值調整至其可收回金額，為任何可能產生的進一步負債作出撥備，並分別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此等潛在調整的影響並未反映在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a)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編製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實務聲明第2號之修訂本	會計政策的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包括二零二零年十月及 二零二二年二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7號之修訂本)	保險合約

於本年度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造成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包括下列可能與本集團相關者。

		於下列日期或之後 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	售後回租中的租賃負債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香港詮釋第5號(「香港詮釋第5號」) (經修訂)	財務報表的呈列—借款人對包含 按要求償還條款的定期貸款的 分類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7號之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本	金融工具的分類及計量	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年度改進—第11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 第7號之修訂	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非公共受託責任附屬公司的披露	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
香港詮釋第5號之修訂本	借款人對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款的 定期貸款的分類	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待香港會計師公會確定

本公司董事正在評估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在首次應用期間之預期影響。迄今為止，其結論為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不太可能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

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下文會計政策另有所述者除外。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綜合財務報表須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這亦要求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過程中作出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高度複雜性的範疇，或有關假設及估計對綜合財務報表屬重大的範疇，於附註5中披露。

編製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之重要會計政策資料載列如下。

(a) 綜合入賬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十一月三十日止之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擁有控制權的實體。當本集團承擔或享有參與實體所得之可變回報的風險或權利，並能夠運用其對實體之權力影響該等回報時，則本集團控制該實體。當本集團擁有現有權利，使其當前能夠掌控有關業務（即大幅影響實體回報之業務）時，則本集團對該實體擁有權力。

於評估控制權時，本集團會考慮其潛在投票權以及其他人士持有的潛在投票權。潛在投票權僅於持有人有實際能力行使該權利時方予考慮。

附屬公司自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之日起綜合入賬，於本集團失去控制權之日起停止綜合入賬。

集團內公司間的交易、結餘及未變現溢利予以對銷。除非相關交易有證據顯示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否則未變現虧損亦予以對銷。附屬公司之會計政策已於必要時作出變更，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之政策一致。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各個項目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股東，即使此舉會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結餘。

(b) 獨立財務報表

於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內，於附屬公司之投資按成本減減值虧損列賬，惟有關投資分類為持作出售（或計入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別）則作別論。成本包括投資之直接應佔成本。附屬公司之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或應收股息入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b) 獨立財務報表(續)

如股息超過宣派股息期內附屬公司之全面收益總額，或倘在獨立財務報表呈列之投資賬面值超過綜合財務報表中呈列之投資對象淨資產(包括商譽)賬面值，則必須對於附屬公司之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c) 業務合併及商譽

於業務合併中收購附屬公司使用收購法入賬。於業務合併中轉讓之代價乃按所給予之資產、所發行之股本工具、所產生之負債及任何或然代價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值計量。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成本及獲得服務期間確認為開支。除少數例外情況外，所收購附屬公司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按收購日期之公平值計量。

所轉讓代價總額超出本集團應佔附屬公司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淨額之部分入賬列作商譽。本集團應佔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淨額超出所轉讓代價總額之部分乃於綜合損益內確認為議價收購之收益，歸屬於本集團。

對於分段進行的業務合併，先前持有之附屬公司股權按收購日期之公平值重新計量，而由此產生之收益或虧損於綜合損益內確認。相關公平值計入於業務合併中所轉讓之代價總額，以計算商譽。

附屬公司之非控股權益初步按非控股股東應佔該附屬公司於收購日期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淨額比例計量。

初始確認後，商譽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計量。就減值測試而言，於業務合併中取得的商譽會分配至預期可受惠於業務合併帶來之協同效益的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獲分配商譽的各單位或單位組別為本集團內就內部管理目的而監測商譽的最低層次。商譽每年進行減值檢討，倘有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可能出現減值時，則更頻密地進行檢討。包含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與其可收回金額(即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中之較高者)作比較。任何減值即時確認為開支，且其後不會撥回。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續)**(d) 外幣換算****功能貨幣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各實體之財務報表所列項目均以該實體經營所在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港元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及呈列貨幣。

各實體財務報表所列交易及結餘

以外幣進行之交易於初始確認時按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以外幣計值之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各報告期末的匯率換算。此類換算產生之收益及虧損於損益確認。

以外幣按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資產及負債按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交易日期為本公司初始確認該等非貨幣資產或負債的日期。以外幣按公平值計量之非貨幣項目採用釐定公平值當日之匯率換算。

倘非貨幣項目之收益或虧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則該收益或虧損之匯兌部分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倘非貨幣項目之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則該收益或虧損之匯兌部分於損益確認。

綜合入賬時換算

功能貨幣與本公司之呈列貨幣不同的所有海外業務(並無惡性通貨膨脹經濟體的貨幣)的業績及財務狀況,按以下方式換算為本公司之呈列貨幣:

- 各財務狀況表所呈列資產及負債按財務狀況表日期的收市匯率換算;
- 收入及支出按期內平均匯率換算(如該平均匯率並非交易當日通行匯率之累計影響的合理估計值,則按交易當日的匯率換算);及
- 所有由此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外幣匯兌儲備中累計。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e)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持作生產或供應貨品或服務或作行政用途(下文所述在建物業除外)。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如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

後續成本僅在與資產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且項目成本能可靠計量時,方會計入相關資產賬面值或確認為一項獨立資產(如適用)。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費用於產生期間在損益內確認。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按足以撇銷成本(經扣除剩餘價值)的比率,於估計可使用年期內以直線法計算。主要折舊年率如下:

租賃物業裝修	25%
傢俬及裝置	25%
辦公設備	25%

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於各報告期末進行檢討及調整(如適用),而估計之任何變動的影響按預期基準入賬。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或虧損為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相關資產賬面值之間的差額,並於損益內確認。

(f) 租賃

於合約開始時,本集團評估合約是否為租賃或包含租賃。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給予在一段時間內控制某項特定資產之使用的權利,則該合約為租賃或包含租賃。當客戶有權掌控特定資產之用途並從該用途中獲得絕大部分經濟利益時,即控制權已轉移。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的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就本集團而言主要為筆記本電腦及辦公室傢俱)除外。當本集團就低價值資產訂立租賃時,本集團決定是否按逐項租賃基準將租賃資本化。與未予資本化租賃相關的租賃付款於租期內按系統基準確認為開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續)**(f) 租賃(續)****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倘租賃予以資本化，則租賃負債初步按租期內應付租賃款的現值確認，其中租賃款乃使用租賃隱含的利率貼現，如該利率無法輕易釐定，則使用相關增量借款利率貼現。如合理確定延期選擇權將獲行使，則相應的租賃付款額亦計入租賃負債的計量。於初始確認後，租賃負債按攤銷成本計量，而利息開支則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

不取決於指數或比率的可變租賃付款額不納入租賃負債的計量，因此於其產生的會計期間自損益扣除。

為釐定增量借款利率，本集團：

- 在可能情況下，使用個別承租人最近獲得的第三方融資為參考基礎，並作出調整以反映自獲得第三方融資以來融資環境的變動，
- 使用累加法，以無風險利率為參考基礎，就集團公司(最近並無獲得第三方融資)所持租賃的信貸風險作出調整，及
- 就租賃作出特定調整，例如期限、所在國家、貨幣及抵押。

倘個別承租人(透過近期融資交易或市場數據)可獲得具有與租賃類似之付款情況的可觀察攤銷貸款利率，則集團實體使用該利率作為釐定增量借款利率的基礎。

於租賃資本化時確認的使用權資產初步按成本計量，成本包括租賃負債之初始金額加上於租賃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以及所產生的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在適用情況下，使用權資產之成本亦包括拆卸及移除相關資產或復原相關資產或資產所在場地的預計成本(貼現至其現值，並扣減任何已收租賃優惠)。使用權資產其後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入賬。

倘本集團合理確信在租期屆滿時取得相關租賃資產的擁有權，則使用權資產自租期開始日期起至可使用年期結束期間折舊。否則，使用權資產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與租期兩者中的較短者以直線法折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f)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倘本集團於租期結束時行使購買選擇權而取得相關租賃資產的擁有權，則相關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及相關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

已付可退還租賃按金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入賬，初始按公平值計量。初始確認時對公平值所作調整被視為額外租賃付款並計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

倘指數或比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付款額出現變動，或本集團對根據剩餘價值擔保預期應付金額之估計出現變動，或有關本集團是否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續租或終止租賃選擇權的評估結果有變，則會重新計量租賃負債。按此方式重新計量租賃負債時，會對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作出相應調整，或倘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已調減至零，則於損益入賬。

當租賃範圍發生變化或租賃合約原先並無規定的租賃代價發生變化(「租賃修訂」)，且未作為一項單獨租賃入賬時，亦要對租賃負債進行重新計量。在此情況下，租賃負債根據經修訂租賃付款及租期，使用經修訂貼現率於修訂生效日期重新計量。唯一的例外是因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而直接產生且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第46B段所載條件的任何租金減免。對於此類租金減免，本集團利用可行權宜方法，不評估租金減免是否屬租賃修訂，並於觸發租金減免的事件或條件發生期間於損益確認代價變動為負租賃付款。

(g) 其他無形資產

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研發開支

研究活動開支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開發活動開支則僅於達成以下所有條件後方可撥充資本：

- 完成無形資產以使其能夠使用或出售在技術上具有可行性；
- 管理層有意完成無形資產並使用或出售；
- 有能力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續)**(g) 其他無形資產(續)****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研發開支(續)**

- 能夠證明無形資產未來可能產生經濟利益之方式；
- 有足夠之技術、財務資源和其他資源支持，以完成無形資產之開發並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及
- 無形資產於開發期間應佔開支能可靠地計量。

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列賬。攤銷乃按其可供使用日期起計估計可使用年期20個月以直線法計算。倘並無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可予確認，則開發開支於其產生期間於損益內確認。

(h) 合約成本

合約成本為取得客戶合約之增量成本或履行客戶合約之成本，其並無資本化為存貨、物業、廠房及設備或無形資產。

取得合約之增量成本指本集團為取得客戶合約而產生的成本，倘本集團不取得該合約，則不會產生此等成本。取得合約之增量成本如預期可收回，則於產生時資本化，但若預期攤銷期為自初始確認資產日期起計一年或以下，則於產生時支銷。為取得合約而產生的其他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符合以下條件的合約履行成本予以資本化：與現有合約或可明確識別的預期合約直接有關；產生或改善日後將用於提供貨品或服務的資源；及預期可予收回。與現有合約或可明確識別的預期合約直接相關的成本可能包括直接勞工成本、直接材料成本、成本分配、明確可向客戶收取的成本及僅因本集團訂立合約而產生的其他成本。履行合約的其他成本（未資本化為存貨、物業、廠房及設備或無形資產）於產生時支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h) 合約成本(續)

資本化的合約成本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列賬。倘合約成本資產之賬面值超過以下兩者的淨差額，則會確認減值虧損：(i) 本集團預期收取的與資產相關的貨品或服務的代價餘額，減去(ii) 與提供該等貨品或服務直接相關且尚未確認為開支的任何成本。

資本化合約成本的攤銷於確認與資產相關的收益時計入損益。

(i)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倘本集團在根據合約所載付款條款無條件地有權收取代價之前確認收益，則確認合約資產。合約資產根據附註4(w)所載政策進行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評估，並於收取代價之權利成為無條件時重新分類至應收款項。

倘客戶於本集團確認相關收益前支付代價，則確認合約負債。倘本集團擁有無條件權利可於本集團確認相關收益前收取代價，亦會確認合約負債。在此情況下，亦會確認相應的應收款項。

就與客戶訂立的單一合約而言，按合約資產淨值或合約負債淨額呈列。就多份合約而言，不相關合約的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不會按淨額基準呈列。

倘合約包括重大融資部分，合約結餘包括根據實際利率法計算的應計利息。

(j) 財務工具之確認與終止確認

倘本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之訂約方，則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

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初步按公平值計量。收購或發行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除外)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於初始確認時計入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之公平值或從中扣減(如適用)。收購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內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續)**(j) 財務工具之確認與終止確認(續)**

僅於本集團自財務資產獲得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屆滿或本集團將財務資產及其所有權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轉讓予另一實體時，本集團方會終止確認該項資產。倘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所有權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並繼續控制已轉讓資產，則本集團確認其於資產的保留權益及就可能須支付的款項確認相關負債。倘本集團保留已轉讓財務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則本集團會繼續確認該項財務資產，亦會就所收取款項確認抵押借貸。

僅於本集團的責任獲解除、被取消或已到期時，本集團方會終止確認財務負債。終止確認的財務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包括任何已轉讓的非現金資產或承擔的負債)之間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力可抵銷已確認金額，且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和結算負債時，財務資產與財務負債可互相抵銷，並於資產負債表中按淨額呈列。法定可執行權利不得取決於未來事件，且必須在一般業務過程中以及公司或對手方出現違約、無償債能力或破產的情況下仍可強制執行。

(k) 財務資產

財務資產之所有正常買賣均按交易日期基準確認及終止確認。正常買賣乃指須按市場規定或慣例規定之時間內交付資產之財務資產買賣。所有已確認財務資產其後整體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視乎財務資產的分類而定。

股權投資

於股本證券的投資分類為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除非股權投資並非持作買賣用途，且於初始確認投資時，本集團選擇將投資指定為按公平值透過其他全面收益列帳(不可劃轉)，因而公平值的後續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此等選擇乃按個別工具基準作出，惟僅當發行人認為投資符合權益定義時方可作出。作出此選擇後，於其他全面收益累計的金額仍將保留在公平值儲備(不可劃轉)中，直至投資被出售為止。於出售時，於公平值儲備(不可劃轉)累計的金額轉撥至保留盈利。其不會透過損益撥回。不論分類為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或按公平值透過其他全面收益列帳，來自股本證券投資的股息於損益確認為其他收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l)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款項於本集團有無條件權利收取代價時確認。倘代價僅隨時間流逝即會成為到期應付，則收取代價的權利為無條件。倘收益於本集團有無條件權利收取代價前已確認，則該金額呈列為合約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初步按無條件代價金額確認，惟若包含重大融資成分，則按公平值確認。本集團持有貿易應收款項之目的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因此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信貸虧損撥備計量。

(m)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包括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存放於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活期存款，以及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價值變動風險不大且於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的短期高流動性投資。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亦包括須按要求償還及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一部分的銀行透支。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就預期信貸虧損進行評估。

(n) 財務負債及股本工具

財務負債及股本工具乃根據所訂立合約安排之內容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項下財務負債及股本工具之定義分類。股本工具乃證明於本集團經扣除所有負債後之資產中擁有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就特定財務負債及股本工具採納的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o) 撥備及或然負債

倘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須承擔現時責任(法定或推定)，而履行責任可能導致經濟利益流出，且能可靠估計責任金額，則須對不確定時間或金額的負債確認撥備。倘貨幣時間價值屬重大，則按履行責任預計所需開支的現值計提撥備。用於釐定現值的貼現率為反映當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的評估及相關負債特定風險的稅前利率。因時間流逝而增加的撥備確認為利息開支。

倘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不大，或無法對有關金額作出可靠估計，則將該責任披露為或然負債，惟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極低則除外。須視乎某宗或多宗未來事件是否發生才能確定存在與否的潛在責任，亦會披露為或然負債，惟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極低則除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續)**(p)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惟若貼現之影響並不重大，則按成本列賬。

(q) 股本工具

股本工具乃證明於實體經扣除其所有負債後之資產中擁有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股本工具按已收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入賬。

(r) 收益及其他收入

當產品或服務之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按本集團預期有權收取的承諾代價金額（不包括代表第三方收取的款項）確認收益。收益不包括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並已扣除任何貿易折扣。

銷售電腦軟件特許權及提供相關服務

銷售電腦軟件特許權及提供相關服務（其中並無重大交付後責任）所得收益乃於安裝工作妥善完成時（一般與電腦產品送交客戶同時發生）確認入賬。

電腦軟件特許權租賃及提供相關服務

本集團向客戶出租軟件特許權賺取收益，而本集團授出特許權的履約責任在性質上被視作可使用本集團軟件的權利。本集團將授出特許權作為按時間點完成之履約責任入賬。提供電腦軟件特許權租賃相關服務之收益於提供服務時隨時間確認。於指定期間提供相關服務之收益一般於服務期間以直線法確認。

提供保養服務

提供保養服務之收益乃參照完全滿足相關履約責任的進展情況而隨時間確認，而隨著本集團履約，客戶同時取得並耗用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分配至該等服務的交易價格於初始確認時確認為合約負債，並按服務之期間以直線法解除。

合約收益

完成履約責任的進度按產出法計量，即將迄今已轉移予客戶之貨物或服務價值與合約項下承諾提供的餘下貨物或服務價值進行直接比較計量，從而確認收益，此種方法最能反映本集團於轉移貨物或服務的控制權方面的履約情況。由於本集團履約會創造及提升客戶在本集團履約時所控制的資產，因此合約收益會隨時間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r) 收益及其他收入(續)

銷售電腦硬件及相關產品

銷售電腦硬件所得收益於轉讓貨品控制權的時間點(即貨品交付予客戶時)確認。

提供金融科技資源服務

本集團提供借調服務,即主要向客戶提供支援服務的技術員工。隨著本集團持續向客戶提供支援服務而客戶同時取得並耗用支援服務,該等服務確認為隨時間履行的履約責任。提供招聘服務(主要為協助客戶搜尋、物色及推薦合適人選填補職位空缺)的收益於本集團於協定時間後成功安排候選人的時間點確認。

提供專業服務

本集團提供專業服務,包括估值服務、顧問服務、環境、社會及管治及可持續發展服務、內部監控及風險諮詢服務。該等服務於提供服務之時間點確認為已履行之履約責任。

(s) 僱員福利

僱員休假權利

僱員享有之年假及長期服務假於僱員應享有時確認。本集團為截至報告期末止僱員已提供之服務而產生之年假及長期服務假期之估計負債作出撥備。

僱員享有的病假及產假於休假時方予確認。

退休金責任

本集團為所有僱員向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本集團及僱員向計劃作出的供款乃按僱員基本薪金的一定百分比計算。自損益扣除的退休福利計劃成本指本集團應向相關基金支付的供款。

解僱福利

解僱福利於本集團不再能撤回提供該等福利時或本集團確認重組成本並涉及支付解僱福利時(以較早者為準)確認。

(t) 借貸成本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於損益內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續)**(u) 稅項**

所得稅指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之總和。

即期應付稅項乃按本年度應課稅溢利計算。由於其他年度的應課稅收入或可扣減開支項目及毋須課稅或不可扣減項目，應課稅溢利與於損益確認的溢利有差異。本集團的即期稅項負債乃使用於報告期末已實施或實質上已實施的稅率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用相應稅基之暫時差額確認為遞延稅項。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而遞延稅項資產則一般於很可能有應課稅溢利以動用可扣減暫時差額、未動用稅項虧損或未動用稅項抵免時就所有可扣減暫時差額確認。倘暫時差額乃因商譽或一項交易（既不影響應課稅溢利亦不影響會計溢利且於交易時不會產生相等的應課稅及可扣減暫時差額）中其他資產及負債的初始確認（業務合併外除）而產生，則不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投資以及於合營安排之權益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惟倘本集團可控制暫時差額之撥回及暫時差額很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則除外。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作檢討，並於可能無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價值時作調減。

遞延稅項乃按預期於負債清償或資產變現期間適用之稅率，根據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之稅率計算。遞延稅項於損益確認，惟倘遞延稅項與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之項目有關，則遞延稅項亦會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之計量反映於報告期末本集團預期收回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之方式所產生之稅務結果。

就計量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關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的遞延稅項而言，本集團首先釐定稅項扣減是否歸屬於使用權資產或租賃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u) 稅項(續)

就稅項扣減歸屬於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而言，本集團將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的規定分別應用於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本集團為應課稅溢利很可能被用作抵扣且可扣減暫時差額可被動用的遞延稅項資產確認與租賃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資產及為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當有合法執行權利許可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抵銷，且有關資產及負債與同一稅務機關徵收之所得稅有關，而本集團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其即期稅項資產與負債時，則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可互相抵銷。

(v) 非財務資產之減值

非財務資產之賬面值於各報告日期檢討有無減值跡象，倘資產出現減值，則作為開支透過綜合損益表撇減至其估計可收回金額，惟若相關資產按重估金額列賬，則減值虧損視為重估減值。可收回金額乃就個別資產釐定，除非資產並無產生大致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的現金流入。倘屬此情況下，則可收回金額按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釐定。可收回金額為單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中的較高者。

使用價值為資產／現金產生單位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現值按反映貨幣時間價值及資產／現金產生單位(已計量減值)特有風險的稅前貼現率計算。

現金產生單位之減值虧損首先與該單位之商譽對銷，然後在現金產生單位的其他資產之間按比例分配。其後因估計變動而導致的可收回金額增加將計入損益，直至撥回減值為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續)**(w) 財務資產之減值**

本集團就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金額於各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各財務工具自初始確認以來的信貸風險變動。

本集團一直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該等財務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乃根據本集團的過往信貸虧損經驗使用撥備矩陣估計，並就債務人特有因素、整體經濟環境以及於報告日期對當前狀況及未來狀況預測的評估(包括貨幣時間價值(如適用))作出調整。

對於所有其他財務工具，本集團於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顯著增加時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然而，倘財務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並無顯著增加，則本集團按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該財務工具的虧損撥備。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指於財務工具預計年期內所有可能違約事件將導致的預期信貸虧損，而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則指預期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財務工具違約事件導致的預期信貸虧損(屬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一部分)。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於評估財務工具之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有否大幅增加時，本集團比較財務工具於報告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與財務工具於初始確認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在進行此評估時，本集團會考慮合理有據的定量和定性資料，包括歷史經驗及無需付出不必要的成本或努力即可取得之前瞻性資料。所考慮的前瞻性資料包括本集團債務人經營所在行業的未來前景(獲取自經濟專家報告、金融分析師、政府機構、相關智庫及其他類似組織)，同時亦會考慮與本集團核心業務有關的實際及預測經濟資料的各種外部來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w) 財務資產之減值(續)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續)

在評估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是否顯著增加時，會特別考慮以下資料：

- 財務工具的外部(如有)或內部信貸評級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特定財務工具信貸風險的外部市場指標顯著惡化；
- 預計會導致債務人償還債務能力大幅下降的業務、財務或經濟環境的現有或預測的不利變化；
- 債務人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同一債務人的其他財務工具的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 債務人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的實際或預期重大不利變動，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的能力大幅下降。

不論上述評估之結果如何，本集團認為，當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天，則財務資產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已顯著增加，除非本集團有合理有據的資料證明情況並非如此。

儘管如此，倘財務工具於報告日期被釐定為具有較低信貸風險，則本集團假設財務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並無顯著增加。在下列情況下，財務工具會被釐定為具有較低信貸風險：

- (i) 財務工具的違約風險較低，
- (ii) 債務人有很強的能力履行短期內的合約現金流量責任，及
- (iii) 較長時期內經濟及業務狀況的不利變化可能但未必會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約現金流量責任的能力。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續)**(w) 財務資產之減值(續)****信貸風險顯著增加(續)**

倘財務資產的外部信貸評級為「投資級別」(符合全球公認的定義)或(倘無外部評級)內部評級為「良好」,則本集團認為該項資產的信貸風險較低。「良好」指對手方財務狀況穩健,沒有逾期的款項。

本集團定期監測用以識別信貸風險有否顯著增加之標準的有效性,並於適當情況下作出修訂以確保此等標準能在相關金額逾期前識別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違約之定義

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本集團認為以下情況構成違約事件,因為過往經驗表明符合以下任何一項條件的應收款項通常無法收回。

- 對手方違反財務契諾;或
- 內部產生或獲取自外部來源的資料表明,債務人不太可能向債權人(包括本集團)全額還款(不考慮本集團持有的任何抵押品)。

無論上述分析之結果如何,本集團認為,當財務資產逾期超過90日,即屬發生違約事件,除非本集團有合理有據的資料證明較寬鬆的違約標準更為合適則作別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w) 財務資產之減值(續)

信貸減值之財務資產

倘發生一個或多個違約事件對財務資產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產生不利影響時，財務資產即會出現信貸減值。財務資產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有關以下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 發行人或對手方出現重大財務困難；
- 違反合約，例如拖欠或逾期事件；
- 對手方的貸款人出於與對手方財務困難有關的經濟或合約原因，而給予對手方其原本不會考慮的優惠；
- 對手方很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或
- 財務資產因財務困難而失去活躍市場。

撇賬政策

當有資料表明債務人處於嚴重財務困難，且無實際收回可能時（包括債務人已進行清算或進入破產程序），或就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款項逾期超過兩年（以較早發生者為準），本集團會撤銷財務資產。撤銷的財務資產仍可根據本集團追償程序採取強制執行措施，並在適當情況下考慮法律意見。收回的款項於損益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之計量和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為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即違約時的損失程度）及違約風險敞口的函數。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的評估乃基於按上述前瞻性資料作出調整的歷史數據。就財務資產而言，違約風險敞口為資產於報告日期的賬面總值；就財務擔保合約而言，風險敞口包括截至報告日期所提取的金額，連同根據過往趨勢、本集團對債務人特定未來融資需求的理解以及其他相關前瞻性資料釐定的預計於未來違約日期前提取的額外金額。

就財務資產而言，預期信貸虧損按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之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之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估計（按原實際利率貼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續)**(w) 財務資產之減值(續)****預期信貸虧損之計量和確認(續)**

倘本集團於上一報告期間按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財務工具的虧損撥備，但於本報告日期釐定不再符合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條件，則本集團於本報告日期按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虧損撥備，惟使用簡化方法的資產除外。

本集團於損益確認所有財務工具的減值收益或虧損，並透過虧損撥備賬對其賬面值作出相應調整。

(x) 報告期後事項

報告期後事項如提供有關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狀況的額外資料，則為調整事項，於綜合財務報表內反映。並非調整事項之報告期後事項如屬重大，則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內披露。

5. 關鍵判斷及主要估計

於應用附註4所述之本集團會計政策時，本公司董事須作出對所確認金額有重大影響的判斷（涉及估算的判斷除外），以及對不易從其他來源獲得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基於過往經驗及被視為相關的其他因素。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有所不同。

有關估計及相關假設須持續進行檢討。倘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影響作出修訂的期間，則在該期間確認；倘會計估計的修訂影響當前及未來期間，則在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5. 關鍵判斷及主要估計(續)

應用會計政策過程中作出之關鍵判斷

在應用會計政策的過程中，董事已作出以下對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的金額具有最重大影響的判斷(涉及估計者除外，其於下文處理)。

(a)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w)所述，對於屬第一階段的資產，一般方法下之預期信貸虧損按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撥備計量，對於屬第二階段或第三階段的資產，則按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撥備計量。當一項資產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後顯著增加，則該資產轉入第二階段。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並無界定何謂信貸風險顯著增加。於評估資產的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本集團會考慮合理有據的定性及定量前瞻性資料。

(b) 持續經營基準

評估持續經營假設涉及本公司董事於某一特定時點，對本質上不確定的事件或情況的未來結果作出判斷。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有能力持續經營，而個別或共同可能導致對持續經營假設構成重大疑問的主要事件或情況(可能引致業務風險)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

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下文討論有關未來的關鍵假設及於報告期末估計不確定性的其他主要來源，該等假設及來源具有導致對下個財政年度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重要調整的重大風險。

(c) 商譽減值

釐定商譽是否發生減值須估計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計算使用價值時，本集團須估計現金產生單位預期產生的未來現金流量及合適的貼現率，以計算現值。倘實際未來現金流量少於預期，或事實及情況變動導致未來現金流量下調或貼現率上調，則可能產生重大減值虧損或進一步減值虧損。

於報告期末，商譽之賬面值約為405,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約1,1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確認減值虧損約1,1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無)。商譽減值評估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5. 關鍵判斷及主要估計(續)

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續)

(d)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本集團管理層根據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估計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的減值虧損金額。基於預期信貸虧損模式的減值虧損金額按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計量，並按初始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貼現。倘未來現金流量少於預期，或因事實及情況變動而下調，則可能產生重大減值虧損。

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約為7,280,000港元（扣除呆賬撥備約15,007,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約27,052,000港元（扣除呆賬撥備約11,793,000港元））。

(e) 應收或然代價

倘應收或然代價的公平值無法從活躍市場得出，其公平值使用估值技術（包括貼現現金流量模型）釐定。在可行的情況下，該等模型的輸入數據從可觀察市場得出；倘不可行，則須作出一定程度的判斷以釐定公平值。該等判斷包括對按概率調整的溢利／虧損及貼現率等輸入數據的考量。有關該等因素假設的變化可影響應收或然代價的呈報公平值。

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應收或然代價的賬面值約為317,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無）。

6.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經營活動面對多種財務風險：(a) 外幣風險、(b) 價格風險、(c) 信貸風險、(d) 流動資金風險及(e) 利率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方案聚焦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性，力求盡量降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

(a) 外幣風險

由於本集團旗下實體之大部分業務交易、資產及負債主要以其各自之功能貨幣計值，故本集團面臨之外幣風險甚微。本集團現時並無就外幣交易、資產及負債制定外幣對沖政策。本集團密切監察外幣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6. 財務風險管理(續)

(b) 價格風險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所載，本集團之上市股本投資分類為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財務資產，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因此，本集團於上市股本證券之投資面臨股票價格風險。管理層透過不時監察股票市價變動及維持不同風險狀況之投資組合管理此風險。

敏感度分析乃根據股票價格風險釐定。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倘本集團指定為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財務資產之上市投資之股本價格上升/下降5%，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則本集團之除稅前虧損(二零二三年：虧損)將減少/增加(二零二三年：減少/增加)約225,000港元(二零二三年：245,000港元)。

(c)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指因對手方不履行其於財務工具或客戶合約的責任而導致財務損失的風險。本集團面臨來自經營活動(主要為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來自融資活動(包括銀行及金融機構存款、外幣交易及其他財務工具)的信貸風險。本集團因現金及現金等值物而承受的信貸風險有限，原因是對手方為獲國際信貸評級機構給予高信貸評級的銀行及金融機構，本集團認為其信貸風險較低。

貿易應收款項

客戶信貸風險由各業務單位管理，惟須遵循本集團有關客戶信貸風險管理的既定政策、程序及監控措施。本集團對所有要求超過一定信貸額度的客戶進行個別信貸評估。該等評估集中於客戶過往支付到期款項的記錄及當前的付款能力，並考慮客戶的特定資料以及與客戶經營所在經濟環境有關的資料。貿易應收款項自開票日期起計0至30日內到期。一般而言，本集團不會向客戶收取抵押品。

本集團之信貸風險集中於若干個別客戶。於各報告期末，應收五大客戶款項佔貿易應收款項約45%(二零二三年：42%)，而應收最大客戶之餘額佔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約12%(二零二三年：10%)。本公司董事密切監察客戶之風險情況，並將採取適當行動以確保風險處於可接受水平。

本集團按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使用撥備矩陣計算)計量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項已根據共同信貸風險特徵及逾期天數分類。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6. 財務風險管理(續)

(c) 信貸風險(續)

貿易應收款項(續)

下表提供有關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十日之貿易應收款項所面對的信貸風險及預期信貸虧損的資料：

	預期 虧損率%	總賬面值 千港元	虧損撥備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			
即期及逾期0至30日	21.13	1,241	262
逾期31至60日	28.78	483	139
逾期61至90日	31.31	99	31
逾期91至180日	51.31	497	255
逾期181至360日	52.44	2,906	1,524
逾期超過360日	75.00	17,061	12,796
		22,287	15,007
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十日			
即期及逾期0至30日	7.26	1,378	100
逾期31至60日	10.05	547	55
逾期61至90日	10.16	128	13
逾期91至180日	11.54	598	69
逾期181至360日	12.07	978	118
逾期超過360日	32.48	35,216	11,438
		38,845	11,793

預期虧損率已作調整，以反映收集過往數據期間之經濟狀況、當前狀況及本集團對應收款項預期年期期間經濟狀況之看法之間的差異。當中亦計及可獲得的合理及可靠的前瞻性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6. 財務風險管理(續)**(c) 信貸風險(續)****貿易應收款項(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有關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之變動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於十二月一日	11,793	4,319
於年內確認之預期信貸虧損	3,214	7,474
於十一月三十日	15,007	11,793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增加(二零二三年：增加)乃主要由於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率增加(二零二三年：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率增加)。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就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而言，管理層根據過往結算記錄、收回的可能性以及合理及有理據支持的前瞻性資料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定期對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進行個別評估。管理層認為，自初始確認以來，該等款項的信貸風險並無顯著增加，且本集團根據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減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評估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的預期信貸虧損並不重大，因此並無確認虧損撥備。

(d)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政策是定期監控現時及預期流動資金需求，以確保維持足夠現金儲備，滿足其短期及長期之流動資金需求。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6. 財務風險管理(續)

(d) 流動資金風險(續)

基於本集團非衍生財務負債之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的到期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未貼現之 現金流量總額 千港元	賬面總值 千港元
	應要求 或一年內 千港元	一至兩年 千港元	二至五年 千港元	超過五年 千港元		
承付票	15,500	-	-	-	15,500	14,73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8,583	-	-	-	8,583	8,583
租賃負債	384	336	-	-	720	677
	24,467	336	-	-	24,803	23,990

	二零二三年				未貼現之 現金流量總額 千港元	賬面總值 千港元
	應要求 或一年內 千港元	一至兩年 千港元	二至五年 千港元	超過五年 千港元		
承付票	-	15,500	-	-	15,500	13,307
欠負一間關連公司之金額	223	-	-	-	223	22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3,434	-	-	-	13,434	13,434
租賃負債	32	74	-	-	106	95
	13,689	15,574	-	-	29,263	27,05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6. 財務風險管理(續)

(e) 利率風險

本集團面對與承付票及租賃負債有關的公平值利率風險。本集團亦面對與可變利率銀行結餘有關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由於利率的預期變動引起的財務影響甚微，因此並無就銀行結餘進行敏感度分析。本集團目前並無利率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密切監察利率風險，並將於需要時對沖主要利率風險。

(f) 於十一月三十日之財務工具分類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財務資產：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財務資產	19,555	33,809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財務資產	4,491	4,908
應收或然代價	317	—
	24,363	38,717
財務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財務負債	23,313	26,964

7. 公平值計量

公平值是於計量日期市場參與者於有秩序交易中出售資產可收取或轉讓負債須支付的價格。下列有關公平值計量之披露採用公平值層級，將計量公平值所用估值技術之輸入數據分為三個層級：

第一級輸入數據：本集團於計量日期可以取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級輸入數據：就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地可觀察之輸入數據（第一級內包括的報價除外）。

第三級輸入數據：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本集團之政策為於導致轉撥之事件或情況變動當日確認任何三個層級之轉入及轉出。

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第一級、第二級及第三級之間並無轉移。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7. 公平值計量(續)

(a) 公平值層級披露：

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

項目	採用以下輸入數據之公平值計量：			總計
	第一級 千港元	第二級 千港元	第三級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				
財務資產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				
財務資產	4,491	-	-	4,491
應收或然代價	-	-	317	317

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十日

項目	採用以下輸入數據之公平值計量：			總計
	第一級 千港元	第二級 千港元	第三級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				
財務資產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				
財務資產	4,908	-	-	4,908

(b) 並非按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十日，本集團按攤銷成本計量之財務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並無重大差異，惟承付票除外，承付票之公平值披露如下：

項目	於以下年度之公平值		公平值層級	估值技術及 輸入數據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承付票	14,871	12,080	第三級	貼現現金流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7. 公平值計量(續)

(c) 根據第三級按公平值計量的資產對賬

	應收或然代價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一日、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一日	-
收購附屬公司	309
應收或然代價之公平值變動	<u>8</u>
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	<u>317</u>

重新計量應收或然代價所產生的收益在綜合損益表的「其他收益或虧損淨額」項目中呈列。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十日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的應收或然代價的第三級公平值計量之資料載列如下：

	估計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所應用的關鍵數據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應收或然代價	貼現現金流量	貼現率	4.49%	不適用
		經概率調整後的溢利	269,000港元至 403,000港元	不適用

所使用的貼現率單獨增加會導致應收或然代價的公平值計量減少，反之亦然。在所有其他變數不變的情況下，貼現率增加／減少5%，應收或然代價的賬面值將減少／增加約1,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無）。

所使用的經概率調整後的溢利單獨增加會導致應收或然代價的公平值計量減少，反之亦然。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的情況下，經概率調整後的溢利增加／減少5%，應收或然代價的賬面值將減少／增加約33,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8. 分部資料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經營兩個業務分部，分別為金融解決方案（「金融解決方案」）及支持服務（「支持服務」）。

本公司執行董事（即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檢討本集團業務營運以及產品和服務之性質。本集團各業務分部指提供產品及服務所經受之風險及回報有別於其他業務分部之策略業務單位。

分部收益及業績

以下為本集團按須報告分部提供之收益及業績分析：

	金融解決方案		支持服務		總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收益	15,438	16,738	25,630	9,465	41,068	26,203
分部業績	2,106	(8,649)	(1,889)	1,582	217	(7,067)
修改承付票之收益					-	945
終止確認承付票之收益					-	185
發行承付票之收益					-	458
租賃終止之收益					-	63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 財務資產之公平值虧損					(417)	(3,553)
應收或然代價之公平值變動					8	-
中央行政成本					(6,208)	(2,497)
融資成本					(1,429)	(1,307)
除稅前虧損					(7,829)	(12,773)
所得稅開支					-	(9)
本年度虧損					(7,829)	(12,782)

上文所報告之收益代表來自外界客戶之收益。年內分部之間的銷售額約為1,965,000港元（二零二三年：2,750,000港元）。

分部業績代表在未分配修改承付票之收益、終止確認承付票之收益、發行承付票之收益、租賃終止之收益、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財務資產之公平值虧損、應收或然代價之公平值變動、中央行政成本、融資成本及所得稅開支前，各分部的溢利／（虧損）。此為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匯報以作出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的計量方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8. 分部資料(續)

分部資產及負債

	金融解決方案		支持服務		總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	18,286	33,846	2,964	2,616	21,250	36,462
未分配資產					5,901	5,258
綜合總資產					27,151	41,720
分部負債	9,566	18,367	1,946	907	11,512	19,274
未分配負債					15,066	14,271
綜合總負債					26,578	33,545

就監察分部表現以及在分部之間分配資源而言，本集團之主要經營決策者根據以下基準監察各個須報告分部應佔之資產及負債：

所有資產均分配予須報告分部，惟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財務資產、應收或然代價以及其他未分配總部及企業資產除外。

所有負債均分配予須報告分部，惟租賃負債、承付票、應付稅項、欠負一間關連公司之金額以及其他未分配總部及企業負債除外。

其他分部資料

	金融解決方案		支持服務		總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利息收入	20	38	-	-	20	38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82	161	-	-	82	161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27	1,166	-	-	27	1,166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236	118	-	-	236	118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	99	-	-	-	99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	161	-	-	-	161
添置使用權資產	-	-	608	-	608	-
貿易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	2,860	7,390	354	84	3,214	7,474
商譽減值虧損撥備	-	-	1,100	-	1,100	-
新增商譽	-	-	405	-	405	-
融資成本	1,429	1,307	-	-	1,429	1,307
所得稅開支	-	-	-	9	-	9

地區分部

本集團的收益來自香港，且本集團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香港，故並無呈列地區分部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8. 分部資料(續)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於相應年度個別貢獻超過本集團總收益10%之客戶收益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客戶A — 支持服務分部	4,793	3,103
客戶B — 支持服務分部	4,399	不適用*

* 該客戶貢獻之收益不足相關年度綜合總收益之10%。

9. 收益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客戶合約收益之分拆		
提供專業服務	14,010	—
電腦軟件特許權租賃及提供相關服務	2,931	3,576
提供保養服務	11,009	11,711
合約收益	1,293	1,035
銷售電腦硬件及相關產品	205	416
提供金融科技資源服務		
— 借調服務	11,620	9,234
— 招聘服務	—	231
	41,068	26,203
收益確認之時間安排		
於單一時間點	17,146	647
於一段時間	23,922	25,556
	41,068	26,203

客戶合約之履約責任

客戶合約之履約責任詳情載列於附註4(r)。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9. 收益(續)

分配至客戶合約之餘下履約責任之交易價格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十日分配至餘下履約責任(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的交易價格及確認收益的預期時間如下:

	提供保養服務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一年以內	614	5,597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	99
	614	5,696

本集團已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121段的可行權宜方法應用於其(i)提供金融科技借調服務及(ii)合約收益的收益合約，因此，上述資料並不包括有關本集團在履行原預期期限為一年或以下有關(i)提供金融科技借調服務及(ii)合約收益的收益合約項下的餘下履約責任時將有權獲得的有關收益的資料。

10. 其他收益或虧損淨額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20	38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	(161)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財務資產之公平值虧損	(417)	(3,553)
匯兌差額淨額	7	12
租賃終止之收益	-	63
應收或然代價之公平值變動	8	-
其他	26	-
	(356)	(3,60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11. 融資成本

承付票之推算利息開支
租賃負債之利息開支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1,423	1,229
6	78
1,429	1,307

12. 除稅前虧損

除稅前虧損乃於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得出：

核數師酬金

— 核數服務

— 非核數服務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附註22)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附註19)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附註20)

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附註16)

銷售電腦硬件及相關產品成本

短期租賃相關開支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530	530
-	-
236	118
82	161
27	1,166
900	698
158	230
301	600

13. 所得稅開支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 本年度撥備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	20
-	(11)
-	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13. 所得稅開支(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香港利得稅乃就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之稅率計提撥備，惟本集團之一間附屬公司除外，該公司為利得稅兩級制下之合資格公司。就該附屬公司而言，首2,000,000港元之應課稅溢利按8.25%的稅率徵稅，而餘下應課稅溢利則按16.5%的稅率徵稅。

由於本集團之香港實體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有足夠承前稅項虧損用以抵銷應課稅溢利或並無應課稅溢利，故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並無於綜合財務報表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由於本集團於百慕達及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實體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獲豁免繳納利得稅，故並無就該等實體計算海外利得稅。

年內所得稅開支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除稅前虧損對賬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	(7,829)	(12,773)
按16.5%之香港利得稅稅率計算之稅項	(1,292)	(2,108)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6)	(270)
不可扣減開支之稅務影響	229	204
未確認暫時差額之稅務影響	604	1,821
動用先前未確認稅務虧損之稅務影響	(665)	(115)
未確認稅務虧損之稅務影響	1,130	507
利得稅兩級制之稅務影響	-	(19)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11)
本年度所得稅開支	-	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14.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i>虧損</i>		
用以計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虧損	<u>(7,529)</u>	<u>(12,782)</u>
<i>股份數目</i>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股份加權平均數	<u>475,813,216</u>	<u>475,813,216</u>

由於兩個年度內並無已發行具攤薄影響之潛在普通股，故並無呈報每股攤薄虧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15. 股息

本公司董事建議不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派發任何股息(二零二三年:無)。

16. 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

本公司就董事及行政總裁所提供服務而已付/應付彼等之酬金、退休金及補償安排資料如下:

	附註	董事袍金 千港元	薪金及津貼 千港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執行董事					
柯嘉倫先生	(iv)	240	-	-	240
黃錦釗先生	(v)	240	-	-	240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周偉興先生	(ix)	180	-	-	180
吳海源先生	(x)	120	-	-	120
蔡歐陽女士	(xi)	120	-	-	120
		900	-	-	9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16. 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續)

本公司就董事及行政總裁所提供服務而已付/應付彼等之酬金、退休金及補償安排資料如下:(續)

	附註	董事袍金 千港元	薪金及津貼 千港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執行董事					
許智豪先生(主席)	(i)	-	-	-	-
林曉凌女士	(ii)	-	-	-	-
劉家榮先生	(iii)	281	330	17	628
柯嘉倫先生	(iv)	10	-	-	10
黃錦釗先生	(v)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廖廣生先生	(vi)	15	-	-	15
黃劍豪先生	(vii)	15	-	-	15
William Keith Jacobsen 先生	(viii)	10	-	-	10
周偉興先生	(ix)	15	-	-	15
吳海源先生	(x)	5	-	-	5
蔡歐陽女士	(xi)	-	-	-	-
		351	330	17	698
行政總裁					
許智揚先生	(xii)	-	335	17	352
		351	665	34	1,050

附註:

- (i) 許智豪先生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六日辭任執行董事。
- (ii) 林曉凌女士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六日辭任執行董事。
- (iii) 劉家榮先生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八日辭任執行董事。
- (iv) 柯嘉倫先生於二零二三年十月三十一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 (v) 黃錦釗先生於二零二三年十月三十一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 (vi) 廖廣生先生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六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 (vii) 黃劍豪先生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六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16. 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續)

附註:(續)

- (viii) William Keith Jacobsen 先生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一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 (ix) 周偉興先生於二零二三年十月三十一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x) 吳海源先生於二零二三年十月三十一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xi) 蔡歐陽女士於二零二三年十月三十一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xii) 許智揚先生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六日辭任行政總裁。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並無向董事及行政總裁支付花紅。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董事及行政總裁概無放棄或同意放棄收取任何酬金。此外，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支付任何酬金予董事及行政總裁作為吸引其加入或於加入本集團時之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8所披露者外，於年末或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董事及董事之關連人士概無於本公司所訂立與本集團業務有關之其他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17. 最高薪人士

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中不包括董事(二零二三年:一名)，其酬金已於附註16呈列之分析中披露。餘下五名(二零二三年:四名)人士之酬金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基本薪金及津貼	2,521	3,195
強制性公積金供款	87	46
	2,608	3,24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17. 最高薪人士(續)

該五名(二零二三年:四名)最高薪人士之酬金處於下列範圍: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零港元至1,000,000港元	5	3
1,0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	1
	5	4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並無向本集團之五名最高薪人士支付花紅。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支付任何酬金予任何五名最高薪人士作為吸引其加入或於加入本集團時之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18. 僱員福利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員工成本(不包括董事酬金)		
— 工資及津貼	6,287	8,543
— 退休福利成本	421	486
— 佣金開支	321	604
	7,029	9,63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18. 僱員福利(續)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所有根據香港僱傭條例受僱之僱員設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乃由獨立受託人管理之界定供款退休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僱主及其僱員須各自按僱員相關收入之5%向計劃供款，惟每月之相關收入上限為30,000港元。為計劃作出之供款立即歸屬。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強積金計劃項下之已沒收供款可用以減低現有之供款水平。

19.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裝修 千港元	傢俬及裝置 千港元	辦公室設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一日	806	627	6,304	7,737
添置	71	5	23	99
撇銷	(806)	-	-	(806)
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十日、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一日及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	<u>71</u>	<u>632</u>	<u>6,327</u>	<u>7,030</u>
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一日	580	541	6,197	7,318
年內支出	65	29	67	161
撇銷	(645)	-	-	(645)
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十日及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一日	<u>-</u>	<u>570</u>	<u>6,264</u>	<u>6,834</u>
年內支出	18	25	39	82
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	<u>18</u>	<u>595</u>	<u>6,303</u>	<u>6,916</u>
賬面淨值：				
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	<u>53</u>	<u>37</u>	<u>24</u>	<u>114</u>
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十日	<u>71</u>	<u>62</u>	<u>63</u>	<u>196</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20. 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

	租賃物業 千港元	辦公室設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一日	1,656	118	1,774
租賃終止	(517)	-	(517)
折舊	<u>(1,139)</u>	<u>(27)</u>	<u>(1,166)</u>
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十日及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一日	-	91	91
增加	608	-	608
折舊	<u>-</u>	<u>(27)</u>	<u>(27)</u>
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	<u>608</u>	<u>64</u>	<u>672</u>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使用權資產折舊	27	1,166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計入融資成本)	6	78
租賃終止收益	-	63
短期租賃開支(計入貨品銷售成本及行政開支)	<u>301</u>	<u>600</u>

租賃合約的固定期限為2至5年(二零二三年:2至5年)。租賃條款乃按個別基準磋商,包含不同的條款及條件。於釐定租期及評估不可撤銷期間的長度時,本集團應用合約的定義並釐定合約可強制執行的期間。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20. 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續)

租賃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		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十日	
	最低 租賃付款 千港元	最低 租賃付款 之現值 千港元	最低 租賃付款 千港元	最低 租賃付款 之現值 千港元
不超過一年	384	351	32	26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336	326	74	69
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	720	677	106	95
減：未來利息開支總額	(43)	不適用	(11)	不適用
租賃負債現值	677	677	95	95
減：不遲於一年結算之款項		(351)		(26)
一年後結算之款項		326		69
分析如下：				
辦公室設備		69		95
租賃物業		608		—
總計		677		95

適用於租賃負債的增量借款利率為6.36%至6.48% (二零二三年：6.35%至6.4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21. 商譽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一日、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一日	1,100
收購附屬公司產生之成本(附註34)	<u>405</u>
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	<u>1,505</u>
累計減值：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一日、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一日	-
本年度確認之減值虧損	<u>1,100</u>
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	<u>1,100</u>
賬面值：	
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	<u>405</u>
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十日	<u>1,100</u>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十日，分配至本集團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概要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支持服務分部內提供金融科技資源 (「金融科技現金產生單位」)	-	1,100
支持服務分部內提供專業服務(「服務現金產生單位」)	<u>405</u>	-
	<u>405</u>	<u>1,100</u>

金融科技現金產生單位及服務現金產生單位(統稱為「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釐定。該等計算根據基於管理層批准的財務預算使用稅前現金流量預測，涵蓋五年期間。超過五年期的現金流量使用估計長期增長率推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21. 商譽(續)

下表載列使用價值計算所運用的關鍵假設：

項目	服務現金產生單位		金融科技現金產生單位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長期增長率	2.5%	不適用	2.5%	2.5%
稅前貼現率	20.2%	不適用	16.6%	14.7%
收益增長率	2%	不適用	2.5%	4.97%-5.34%
EBITDA 利潤率	1.1%	不適用	0.5%	4.76%-6.25%

管理層確定收益增長率乃基於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估計長期增長率不超過現金產生單位目前經營所在行業及司法權區之長期平均增長率。稅前貼現率反映當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的評估及與現金產生單位有關的特定風險。管理層根據過往表現及其對市場發展的預期釐定除所得稅、融資成本、折舊及攤銷前盈利(「**EBITDA 利潤率**」)。

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本集團經評估後認為金融科技現金產生單位及服務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分別約為308,000港元(二零二三年：4,739,000港元)及1,709,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無)，前者低於(二零二三年：高於)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後者高於(二零二三年：無)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因此，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於本集團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金融科技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減值虧損約1,1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無)，並無就服務現金產生單位確認商譽減值虧損(二零二三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22. 其他無形資產

	資本化 開發成本 (內部產生)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一日、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十日、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	354
累計攤銷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一日	-
年內攤銷	118
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一日	118
年內攤銷	236
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	354
賬面值	
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	-
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十日	236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的研發開支約為2,385,000港元(二零二三年：3,381,000港元)，已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的軟件研發與營運開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2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總額	22,287	38,845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15,007)	(11,793)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7,280	27,052
預付款項	1,597	637
按金	392	506
其他應收款項(附註)	389	128
	9,658	28,323

附註：

計入其他應收款項的餘額約389,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無)乃應收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之款項。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該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本集團設有既定之信貸政策，以評核各交易對手之信貸質素。本集團亦密切關注收款情況，以將貿易應收款項之相關信貸風險減至最低。本集團與客戶之貿易條款主要為賒銷。本集團給予其客戶的信貸期介乎0至30日(二零二三年：0至30日)。

貿易應收款項(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前)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0至30日	1,069	1,082
31至60日	172	296
61至90日	483	547
91至180日	204	598
181至360日	497	1,190
超過360日	19,862	35,132
	22,287	38,84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6(c)。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24. 合約成本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取得合約之成本	-	504
履行合約之成本	-	239
	<u>-</u>	<u>743</u>

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十日，合約成本與本集團可明確識別及預期可收回之合約或預期合約直接相關。

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十日之資本化合約成本指與達成合約收益有關的軟件修改合約成本及與取得合約收益有關的銷售佣金增加額。合約成本於相關收益確認期間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確認為銷售成本以及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的一部分。年內在損益中確認的資本化成本金額約為868,000港元(二零二三年: 807,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資本化成本的結餘或資本化成本並無減值。

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十日，預期將於一年內收回之資本化合約成本金額約為743,000港元。

25. 應收或然代價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應收或然代價	<u>317</u>	<u>-</u>

應收或然代價詳情載於附註3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26.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財務資產

持作買賣之股本證券(按市值計值):
— 香港上市股本證券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4,491

4,908

於香港上市之股本證券乃持作買賣，並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規定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計量。上市股本證券投資讓本集團可透過股息收入及公平值收益獲取回報。此類上市證券並無固定到期日或票面利率，其公平值乃根據現行買入價計算。

27.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銀行結餘
手頭現金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11,491

6,116

3

7

11,494

6,123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銀行結餘按0.25厘至0.375厘(二零二三年：0.001厘至0.875厘)之市場利率計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28. 股本

法定及已發行股本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法定：				
普通股				
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				
於年初及年末	9,000,000,000	900,000	9,000,000,000	900,000
無投票權可換股優先股				
每股面值0.1港元之無投票權 可換股優先股				
於年初及年末	1,000,000,000	100,000	1,000,000,000	1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普通股				
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				
於年初及年末	475,813,216	47,581	475,813,216	47,581
無投票權可換股優先股				
每股面值0.1港元之無投票權 可換股優先股				
於年初及年末	123,529,400	12,353	123,529,400	12,353
		59,934		59,934

可換股優先股

除非提呈決議案更改可換股優先股(「可換股優先股」)附帶權利或提呈決議案將本公司清盤，否則可換股優先股持有人將無權出席本公司任何股東大會或於會上投票。在適用條款的規限下，可換股優先股持有人除於本公司清盤時退還資本外無權享有任何股息或分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28. 股本(續)

可換股優先股(續)

每股可換股優先股並無到期日期，可轉換為本公司一股普通股而無需支付額外代價。將可換股優先股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並無限期，可於可換股優先股發行後任何時間通過向本公司發出不少於15日事先書面通知進行轉換。本公司可於轉換期間任何時間酌情按面值悉數或部分贖回可換股優先股。

可換股優先股為本公司之權益工具，並於初始確認時根據本公司普通股於該日期之報價以每股股份0.123港元之公平值計量。

29. 承付票

- (a) 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本公司以 Active Investments Capital Limited (「**Active Investments**」，為本公司前行政總裁許智揚先生(「**許智揚先生**」，為本公司前主席兼前執行董事許智豪先生之胞弟及本公司前執行董事林曉凌女士之配偶)全資擁有之公司)為受益人發行本金金額8,000,000港元並以港元計值之承付票(「**第一份承付票**」)，旨在提供足夠營運資金支持本集團之發展計劃及改善本集團之財務狀況。第一份承付票不計息並已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一日到期。
- (b) 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六日，本公司就第一份承付票與Active Investments簽訂延展協議，對條款進行修改，將到期日由二零二一年三月一日延長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一日。第一份承付票的延期被視為重大修改。因此，已終止確認賬面值為約7,677,000港元之第一份承付票，並按於修改日期之公平值約6,144,000港元確認經修改之承付票(「**第二份承付票**」)。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第一份承付票賬面值與第二份承付票公平值之差額約1,533,000港元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確認為終止確認承付票之收益。延長到期日的第二份承付票的公平值由本公司董事根據獨立於本集團的合資格專業估值師所編製的估值而釐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29. 承付票(續)

- (c) 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六日，本公司以Active Investments為受益人發行本金金額3,000,000港元並以港元計值之另一份新承付票(「**第三份承付票**」)，以提供足夠營運資金支持本集團之發展計劃及改善本集團之財務狀況。第三份承付票不計息並已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一日到期。
- (d) 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本公司就第二份承付票及第三份承付票(統稱「**二零二零年承付票**」)與Active Investments簽訂延展協議，對條款進行修改，將到期日由二零二二年六月一日延長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一日。二零二零年承付票的延期被視為重大修改。因此，已終止確認賬面總值為10,068,000港元之二零二零年承付票，並按於修改日期之公平值總額8,513,000港元確認經延期之經修改承付票(「**二零二一年承付票**」)。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二零二零年承付票賬面值與二零二一年承付票公平值之差額約1,555,000港元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確認為終止確認承付票之收益。二零二一年承付票的公平值由本公司董事根據獨立於本集團的合資格專業估值師所編製的估值而釐定。
- (e) 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本公司以Active Investments為受益人發行本金金額2,000,000港元並以港元計值之新承付票(「**二零二二年第一份承付票**」)，以提供足夠營運資金支持本集團之發展計劃及改善本集團之財務狀況。二零二二年第一份承付票不計息，將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一日到期。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二零二二年第一份承付票於初始確認時的公平值與二零二二年第一份承付票本金金額之間的差額約365,000港元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確認。
- (f) 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本公司就二零二一年承付票與Active Investments簽訂延展協議，對條款進行修改，將到期日由二零二三年六月一日延長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一日。二零二一年承付票的延期被視為重大修改。因此，已終止確認賬面總值為10,097,000港元之二零二一年承付票，並按於修改日期之公平值總額9,527,000港元確認經延期之經修改承付票(「**二零二二年第二份承付票**」)。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二零二一年承付票賬面值與二零二二年第二份承付票公平值的差額約570,000港元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確認為終止確認承付票之收益。二零二二年第二份承付票的公平值由本公司董事根據獨立於本集團的合資格專業估值師所編製的估值而釐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29. 承付票(續)

- (g) 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八日，本公司以Active Investments 為受益人發行本金金額為2,500,000港元並以港元計值之新承付票(「二零二三年第一份承付票」)，以提供足夠營運資金支持本集團之發展計劃及改善本集團之財務狀況。二零二三年第一份承付票不計息，將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一日到期。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二零二三年第一份承付票於初始確認時的公平值與其本金金額之間的差額約458,000港元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確認。
- (h)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二日，本公司就二零二二年第二份承付票與Active Investments 簽訂延展協議，對條款進行修改，將到期日由二零二四年六月一日延長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一日。二零二二年第二份承付票的延期被視為非重大修改。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二零二二年第二份承付票緊接修改前的賬面值與其按原實際利率貼現之經修改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之間的差額945,000港元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確認為修改承付票之收益。
- (i)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二日，本公司就二零二二年第一份承付票與Active Investments 簽訂延展協議，對條款進行修改，將到期日由二零二四年六月一日延長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一日。二零二二年第一份承付票的延期被視為重大修改。因此，已終止確認賬面總值為約1,824,000港元之二零二二年第一份承付票，並按於修改日期之公平值約1,639,000港元確認經延期之經修改承付票(「二零二三年第二份承付票」)。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差額約185,000港元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確認為終止確認承付票之收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29. 承付票(續)

承付票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之變動如下：

	二零二二年 第二份 承付票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第一份 承付票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第二份 承付票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第一份 承付票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一日	9,531	1,635	-	-	11,166
已發行新承付票	-	-	-	2,042	2,042
已確認經修改承付票	-	-	1,639	-	1,639
推算利息開支	942	189	37	61	1,229
修改承付票之收益	(945)	-	-	-	(945)
終止確認	-	(1,824)	-	-	(1,824)
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十日及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一日	9,528	-	1,676	2,103	13,307
推算利息開支	958	-	209	256	1,423
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	<u>10,486</u>	<u>-</u>	<u>1,885</u>	<u>2,359</u>	<u>14,730</u>
實際利率	<u>10.03%</u>	<u>14.34%</u>	<u>12.47%</u>	<u>12.18%</u>	

30. 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乃就承前結轉之稅項虧損予以確認，惟以有可能透過未來應課稅溢利變現相關稅項利益為限。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由於未來盈利來源不可預測，因此並無就未動用稅項虧損約47,611,000港元(二零二三年：44,795,000港元)及其他可扣減暫時差額18,862,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5,200,000港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未確認稅項虧損可無限期結轉。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3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870	6,070
應計費用(附註a)	1,663	3,314
其他應付款項(附註b)	6,050	4,050
	8,583	13,434

附註：

- a. 相關金額主要包括應計薪金、花紅及銷售佣金約1,397,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752,000港元)。計入應計薪金及花紅之結餘總額約零港元(二零二三年：767,000港元)乃應付予許智揚先生及本公司之前任公司秘書張小亮先生之款項。
- b.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之餘額約6,05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4,050,000港元)乃欠付Active Investments之款項。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十日，該應付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以下為根據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0至60日	-	600
61至365日	-	1,800
365日以上	870	3,670
	870	6,070

供應商給予的平均信貸期一般為60至180日(二零二三年：60至180日)以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32. 合約負債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提供保養服務	735	5,153
電腦軟件特許權租賃	1,525	848
提供金融科技資源服務	314	465
	2,574	6,466

各年度合約負債之變動如下：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一日	10,038
從客戶收到之代價超出已確認收益金額產生之合約負債增加	1,570
已計入年初合約負債結餘之已確認收益引致之合約負債減少	<u>(5,142)</u>
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一日	6,466
從客戶收到之代價超出已確認收益金額產生之合約負債增加	1,658
已計入年初合約負債結餘之已確認收益引致之合約負債減少	<u>(5,550)</u>
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	<u>2,574</u>

合約負債減少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就提供保養服務確認的收益金額(於年初計入合約負債)增加(二零二三年:與電腦軟件特許權租賃有關的客戶預付款減少)所致。

對已確認合約負債金額有影響的典型付款條款如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32. 合約負債(續)

提供保養服務、電腦軟件特許權租賃及提供金融科技資源服務

當本集團在提供保養服務、電腦軟件特許權租賃及金融科技資源服務開始前收到按金時，則會產生合約負債。當本集團履行合約的履約責任時，合約負債將確認為收益。

預期將於一年後確認為收益之合約負債金額約為1,251,000港元(二零二三年: 2,256,000港元)。所有其他合約負債預期將於一年內確認為收入。

33. 欠負關連公司之金額

欠負關連公司之金額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應要求償還。

34. 收購附屬公司

於二零二四年五月，本公司與獨立第三方(「賣方」)訂立收購協議及補充協議(「收購事項」)，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收購而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Global Platforms Limited(「Global」)51%的已發行股份，現金代價為950,000港元。Global直接擁有懶豬控股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權，並間接擁有Dream Global Holdings Limited、友盈資產評估有限公司及Infinity Advisory Limited(統稱「目標集團」)的全部股權。目標集團主要從事提供估值服務、顧問服務、環境、社會及管治及可持續發展服務、內部監控及風險諮詢服務。本集團進行收購事項旨在擴充、開拓及利用支持服務業務的新市場，從而多元化收入來源並增強財務狀況。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完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34. 收購附屬公司(續)

代價	千港元
– 現金代價	950
– 應收或然代價(附註a)	<u>(309)</u>
總計	<u>641</u>

附註:

- (a) 根據收購協議及補充協議，倘於收購事項完成後12個月後，目標集團之除稅後實際綜合淨溢利少於500,000港元(「保證溢利」)及實際綜合收益少於3,000,000港元(「保證收益」)，賣方須於本公司發出書面通知後五個營業日內或賣方與本公司不時共同書面協定之其他日期，以現金分兩次向本公司支付有關差額(「應收或然代價」)。

應收或然代價指根據相關協議就收購事項作出的保證收益及保證溢利的公平值，乃由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國際評估有限公司估計得出。於收購事項日期，應收或然代價之公平值乃根據目標集團於收購事項完成後12個月內之估計收益及稅後淨溢利採用收入法進行估計。

計算應收或然代價之公平值所使用之變量及假設乃基於管理層的最佳估計。應收或然代價的公平值隨某些主觀假設變量的變化而變化。

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應收或然代價之公平值約為317,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無)，已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列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34. 收購附屬公司(續)

於收購日期就目標集團所收購之資產及確認之負債之公平值	千港元
銀行結餘	89
應收股東款項	389
應付董事款項	(15)
	<hr/>
所收購之可識別資產淨值	463
	<hr/>
收購事項產生之商譽：	千港元
總代價	641
加：非控股權益	227
減：所收購淨資產之已確認金額	(463)
	<hr/>
收購事項產生之商譽	405
	<hr/>
收購事項產生之現金流出淨額	千港元
已付現金代價	(950)
減：所收購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9
	<hr/>
	(861)
	<hr/>

收購事項產生之商譽主要指目標集團的巨大未來發展前景及業務價值。

預期收購事項產生之商譽均不可用於抵減稅款。

於收購日期確認之目標集團非控股權益約為227,000港元，乃參照非控股權益於當日應佔目標集團淨資產之公平值比例進行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34. 收購附屬公司(續)

自收購事項以來，目標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為本集團綜合收益貢獻約14,010,000港元並導致本集團綜合虧損增加612,000港元。倘於年初進行收購事項，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備考綜合收益及備考綜合虧損將分別為約41,185,000港元及7,757,000港元。備考資料僅供說明用途，未必表明倘收購事項於年初進行的情況下本集團的實際綜合收益及綜合稅後虧損，亦不擬作為未來業績之預測。

35.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之目標為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之能力，並透過優化債務及權益之平衡為股東創造最大回報。本集團透過考量資本成本及與各類別資本相關之風險頻繁對資本架構進行檢討。本集團將透過派付股息、發行新股及購回股份以及發行新債務、贖回現有債務或出售資產減少債務之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

本集團須遵守之外部資本規定為：為維持於聯交所之上市地位，其股份之公眾持股量至少為25%。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由於本集團一名主要股東提出強制性現金要約，本集團未能符合GEM上市規則第11.23(7)條所載25%之最低公眾持股量規定。然而，本集團獲聯交所授予暫時豁免，豁免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日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一日期間(「豁免期」)嚴格遵守GEM上市規則第11.23(7)條。於豁免期內，隨著該名主要股東在市場上出售若干股份後，本集團已符合公眾持股量規定。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符合最低公眾持股量規定。

本集團根據資本負債比率監察其資本架構。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之資產負債比率為97.9%(二零二三年：80.4%)，乃按總負債約26,578,000港元(二零二三年：33,545,000港元)除以總資產約27,151,000港元(二零二三年：41,720,000港元)計算。

年內，本集團之資本管理方法並無變動。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36. 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641	-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	287	287
應收或然代價	317	-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2	14
附屬公司欠付之款項	7,008	25,093
	7,624	25,394
總資產	8,265	25,39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36. 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續)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資本及儲備		
股本	59,934	59,934
儲備(附註37)	(66,725)	(48,802)
(虧絀) / 權益總額	(6,791)	11,132
負債		
非流動負債		
承付票	-	13,307
流動負債		
承付票	14,730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26	955
	15,056	955
總負債	15,056	14,262
權益及負債總額	8,265	25,394
流動(負債) / 資產淨額	(7,432)	24,439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6,791)	24,439
(負債) / 資產淨額	(6,791)	11,132

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由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且由下列執行董事代為簽署：

柯嘉倫
執行董事

黃錦釗
執行董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37. 本公司之儲備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繳入盈餘 千港元	特別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一日	129,427	37,600	8,530	(213,833)	(38,276)
年度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	-	-	(10,526)	(10,526)
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十日及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一日	129,427	37,600	8,530	(224,359)	(48,802)
年度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	-	-	(17,923)	(17,923)
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	129,427	37,600	8,530	(242,282)	(66,725)

38. 重大關連人士交易

除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進行之重大關連人士交易如下：

管理要員薪酬

本公司董事、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及若干最高薪僱員之薪酬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袍金	900	351
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2,791	3,860
強積金供款	100	80
	3,791	4,29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39. 主要附屬公司

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十日之主要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營業之地點	已發行 股本詳情	本公司持有		主要業務
			已發行股份面值之比例 直接	間接	
abc Finreg (Hong Kong) Limited	香港	300,000港元之 普通股	100% (二零二三年: 100%)	-	銷售電腦軟件、 提供保養服務以及 銷售電腦硬件
加拿大按揭有限公司	香港	1港元之 普通股	100% (二零二三年: 100%)	-	暫無營業
abc Fintech Recruiters Limited	香港	10,000港元之 普通股	100% (二零二三年: 100%)	-	提供金融科技資源服務
創智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香港	6港元之 普通股	-	100% (二零二三年: 100%)	提供金融科技資源服務
辰罡金融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	1港元之 普通股	100% (二零二三年: 100%)	-	銷售電腦軟件及 提供保養服務
Global Platform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0,000美元之 普通股	51% (二零二三年:無)	-	投資控股
懶豬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港元之 普通股	-	51% (二零二三年:無)	投資控股
Dream Global Holdings Limited	香港	10,000港元之 普通股	-	51% (二零二三年:無)	投資控股
友盈資產評估有限公司	香港	1港元之 普通股	-	51% (二零二三年:無)	估值服務
Infinity Advisory Limited	香港	100港元之 普通股	-	51% (二零二三年:無)	顧問服務、環境、社會及管治 及可持續發展、內部監控 及風險諮詢服務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內或於兩個報告期末，概無附屬公司發行債務證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40.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之對賬

下表詳列本集團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之變動，包括現金變動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為其現金流量已（或未來現金流量將會）於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分類為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的負債。

	承付票 千港元	租賃負債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一日	11,166	1,894	13,060
現金流量			
—償還租賃負債	—	(1,297)	(1,297)
—發行承付票所得款項	2,500	—	2,500
現金流量變動總額	2,500	(1,297)	1,203
非現金變動			
—承付票之推算利息開支(附註11)	1,229	—	1,229
—終止確認承付票	(1,824)	—	(1,824)
—確認經修改承付票	1,639	—	1,639
—修改承付票之收益	(945)	—	(945)
—發行承付票之收益	(458)	—	(458)
—租賃終止	—	(580)	(580)
—租賃負債之利息開支(附註11)	—	78	78
非現金變動之變動總額	(359)	(502)	(861)
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十日	13,307	95	13,40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40.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a) 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之對賬(續)

	承付票 千港元	租賃負債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一日	13,307	95	13,402
現金流量			
—償還租賃負債	—	(32)	(32)
現金流量變動總額	—	(32)	(32)
非現金變動			
—承付票之推算利息開支(附註11)	1,423	—	1,423
—租賃負債增加(附註20)	—	608	608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附註11)	—	6	6
非現金變動之變動總額	1,423	614	2,037
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	14,730	677	15,407

(b) 主要非現金交易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增加約608,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無)及608,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40.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c)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就租賃計入綜合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包括以下各項：

於經營現金流量內
於融資現金流量內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301

600

32

1,297

333

1,897

該等金額與以下項目有關：

已付租金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333

1,897

41. 授權刊發綜合財務報表

董事會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批准及授權刊發綜合財務報表。

財務概要

五年財務概要

下表概述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二零二三年、二零二二年、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五個年度的經審核業績、資產及負債。

業績

	截至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經審核)	
收益	<u>16,626</u>	<u>62,357</u>	<u>60,244</u>	<u>26,203</u>	<u>41,068</u>
年內(虧損)/溢利	<u>(2,987)</u>	<u>15,640</u>	<u>9,110</u>	<u>(12,782)</u>	<u>(7,829)</u>

資產與負債

	於十一月三十日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經審核)	
總資產	12,123	51,613	65,023	41,720	27,151
總負債	<u>(37,327)</u>	<u>(39,766)</u>	<u>(44,066)</u>	<u>(33,545)</u>	<u>(26,578)</u>
總(虧絀)/權益	<u>(25,204)</u>	<u>11,847</u>	<u>20,957</u>	<u>8,175</u>	<u>573</u>